

# 顺义分区规划（国土空间规划） （2017年—2035年）

2019年11月



# 序 言

为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批复精神和《北京城市总体规划（2016年—2035年）》（以下简称“总体规划”），充分发挥总体规划的刚性管控和战略引领作用，深化落实总体规划确定的目标、指标和任务，按照市委、市政府的统一部署，顺义区委、区政府会同市规划自然资源委组织编制了《顺义分区规划（国土空间规划）（2017年—2035年）》（以下简称“分区规划”）。

本次分区规划编制工作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城市总体规划要求，充分发挥顺义区在首都城市空间结构中作为多点之一的重要作用，坚持产城融合、港城融合、城乡融合，加强创新引领，提高综合承载力，建设首都面向区域协同发展的重要战略门户和承接中心城区适宜功能疏解、服务保障首都功能的重点地区。以资源环境承载能力为硬约束，把握顺义区经济社会发展的阶段特征，加强全域管控、多规统筹，重点处理好规模与质量、建设与生态、发展与保护、城镇与乡村、近期与远期、整体与局部的关系。围绕人民群众对城市发展便利性、宜居性、多样性、公正性、安全性的需要，推进幼有所育、学有所教、劳有所得、病有所医、老有所养、住有所居、弱有所扶的民生项目建设。立足首都城市战略定位赋予顺义区的功能定位，努力把顺义区建设成为首都的国门空港城、创新前沿地、宜居示范区。



# 目 录

总 则 .....	1
<b>第一章 落实功能定位，明确发展目标和规模 .....</b>	<b>3</b>
第一节 功能定位 .....	3
第二节 发展目标 .....	5
第三节 城市规模 .....	6
<b>第二章 完善空间结构体系，加强全域空间管控 .....</b>	<b>9</b>
第一节 优化空间结构，完善城乡体系 .....	9
第二节 实现两线三区全域空间管控 .....	11
第三节 落实全域全类型国土空间用途管制 .....	12
<b>第三章 建设高品质新城，推进港城融合发展 .....</b>	<b>14</b>
第一节 建设城乡协调的和谐宜居新城 .....	14
第二节 提高新城的港城融合水平和全球影响力 .....	20
<b>第四章 坚持人与自然和谐共生，彰显区域生态文明 .....</b>	<b>25</b>
第一节 完善区域生态空间格局 .....	25
第二节 合理利用水资源，提高水安全保障能力，建设海绵城市 .....	26
第三节 实现耕地数量质量生态“三位一体”保护 .....	28
第四节 构建舒适宜人的绿色景观游憩体系 .....	29
<b>第五章 创新引领产业转型升级，推动高质量发展 .....</b>	<b>32</b>
第一节 建设创新引领的区域经济提升发展先行区 .....	32
第二节 构建“3+4+1”产业体系新格局 .....	35
第三节 提升特色产业层级 .....	38
<b>第六章 提高公共服务和民生保障水平，建设舒适宜居城市 .....</b>	<b>42</b>
第一节 完善住有所居的住房体系 .....	42
第二节 健全城乡均等的公共服务设施体系 .....	44
第三节 优化消费供给结构，提高生活性服务业品质 .....	48
<b>第七章 传承历史文脉，打造滨水田园城市特色 .....</b>	<b>51</b>
第一节 加强历史文化保护利用 .....	51

第二节	加强城市文化软实力建设 .....	53
第三节	加强总体城市设计，塑造滨水田园城市特色风貌 .....	55
<b>第八章</b>	<b>加强基础设施支撑能力，提高城市安全保障水平 .....</b>	<b>60</b>
第一节	构建区域互联互通的综合交通体系 .....	60
第二节	提升市政基础设施安全运行保障能力 .....	64
第三节	加强环境污染防治 .....	67
第四节	构建城市安全和应急防灾体系 .....	70
第五节	推进新技术应用，提升城市管理水平，建设智慧顺义 .....	73
第六节	统筹地上地下空间资源综合利用 .....	74
<b>第九章</b>	<b>促进河东河西协调发展，实现城乡发展一体化 .....</b>	<b>76</b>
第一节	推动城乡网络化布局，促进河东河西协调发展 .....	76
第二节	发挥新型城镇承上启下作用，筑牢城乡发展空间支点 .....	77
第三节	理顺农村发展动力机制，全面推进乡村振兴 .....	79
第四节	加大治理力度，实现第二道绿化隔离地区减量提质增绿 .....	81
<b>第十章</b>	<b>明确实施路径，实现减量提质发展 .....</b>	<b>83</b>
第一节	加强全域全类型国土空间综合整治 .....	83
第二节	明确减量任务，促进建设用地集约高效利用 .....	85
第三节	划分规划单元，加强规划统筹引导 .....	87
<b>第十一章</b>	<b>建立健全体制机制，保障规划实施 .....</b>	<b>88</b>
第一节	建立多规合一的规划实施及管控体系 .....	88
第二节	完善精治共治法治的城乡治理体系 .....	88
第三节	加强城市体检评估，提高规划实施的科学性和有效性 .....	90
第四节	健全规划实施监督问责制度，维护规划的严肃性和权威性 .....	90
<b>附表</b>	<b>顺义分区规划（国土空间规划）指标体系 .....</b>	<b>92</b>
<b>附图</b>	<b>.....</b>	<b>95</b>

# 总 则

## 第1条 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引，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视察北京重要讲话精神，紧密围绕统筹推进“五位一体”总体布局和协调推进“四个全面”战略布局，牢固树立创新、协调、绿色、开放、共享的发展理念，落实高质量发展要求，紧密对接“两个一百年”奋斗目标，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

深入推进城市总体规划的落实实施，注重长远发展，注重减量集约，注重生态保护，注重多规合一，着力建设港城融合的国际航空中心核心区、创新引领的区域经济提升发展先行区、城乡协调的首都和谐宜居示范区，谱写建设国际一流和谐宜居之都的顺义新篇章。

## 第2条 主要规划依据

1. 《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
2. 《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
3. 《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建立国土空间规划体系并监督实施的若干意见》
4. 《京津冀协同发展规划纲要》
5. 《北京市城乡规划条例》
6. 《北京城市总体规划（2016年—2035年）》
7. 《北京市土地利用总体规划（2006—2020年）》

## 8. 《分区规划实施要点》

### **第3条 规划范围和规划期限**

本次规划确定的规划区范围为顺义区行政辖区，总面积约1019.5平方公里（顺义区实际行政区域面积1021平方公里，含行政辖区外实际由顺义区管理的飞地1.5平方公里）。

本次规划期限为2017年至2035年，远景展望到2050年。

# 第一章 落实功能定位，明确发展目标和规模

紧密围绕首都“四个中心”战略定位，做好首都功能的优化提升和服务保障。作为首都城市空间结构中的多点之一，顺义区是承接中心城区适宜功能和人口疏解的重点地区，是推进京津冀协同发展的重要区域，要着眼于新时期首都发展的新要求、新期待，打造北京东北部区域重要节点，不断强化对首都功能的承载力、对北京城市副中心的支撑力、对京津冀区域的辐射力。

## 第一节 功能定位

坚持新发展理念，围绕首都城市战略定位，深化落实城市总体规划赋予顺义区的功能定位，建设港城融合的国际航空中心核心区、创新引领的区域经济提升发展先行区、城乡协调的首都和谐宜居示范区，实现全区人民幸福美好生活的共同愿景。

### 第4条 建设港城融合的国际航空中心核心区

努力在国际交往活动做好服务保障，创造安全良好的运行环境，把北京首都国际机场建设成世界级航空枢纽。充分发挥临空优势，完善国际交往门户和国家经贸口岸功能，与中心城区、城市副中心联动发展，促进国际空港与城市功能全面融合发展，吸引集聚国际化要素，更高水平服务保障首都国际人文交往、经贸交往和科技交往。

## **第5条 建设创新引领的区域经济提升发展先行区**

以创新驱动和产业融合发展为导向，充分发挥产业基础和临空区位优势，加快培育战略性新兴产业，全面构建高精尖经济结构，打造北京高精尖产业发展新高地和制造业转型升级示范区。

以创新产业集群建设为契机，发挥顺义区在全市创新协同中的优势，加强与中关村科学城、未来科学城、怀柔科学城、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的功能协作、互联互通、要素流动，以“3+4+1”产业体系为核心，聚焦发展千亿级创新产业集群，推动先进制造业集群化、智能化、服务化，以服务业扩大开放综合试点示范区建设为引领，推动服务业现代化、国际化、高端化，增强对高素质创新创业人才的吸引力，发挥顺义区在京津冀区域产业发展中的创新引领示范作用。

## **第6条 建设城乡协调的首都和谐宜居示范区**

紧密对接中心城区适宜功能和人口疏解，与北京城市副中心建设良性互动，加强与城市副中心及周边各区相邻地区的城市开发边界和生态控制区管控，推动大尺度绿色空间和生态廊道的共建共享共管，共同营造良好的生态宜居环境。

构建蓝绿交织、清新明亮、水城共融、多组团集约紧凑发展的国际空港新城。积极承接中心城区教育文化、科技创新、医疗卫生、新兴金融等功能，提升新城综合服务功能和承载力，提供高质量公共服务和高品质城市生活环境。

稳步推动新型城镇化，培育特色小镇，建设美丽乡村。推进潮白河以东地区和潮白河以西地区在公共服务、基础设施、生态

环境等方面的协调发展，优化就业和居住关系，实现职住平衡和城乡统筹发展。

## 第二节 发展目标

### 第7条 建设首都的国门空港城、创新前沿地、宜居示范区

按照国际一流标准，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把顺义区建设成为展现国家形象、融入区域协同发展的国际空港新城，科技成果转化平台和创新型产业的聚集地，承接中心城区适宜功能疏解、城乡协调发展的和谐宜居城市。

### 第8条 2035年发展目标

初步建成宜居宜业的国际空港新城，成为首都创新发展示范区，公共服务平等均衡，基础设施安全高效，生活环境清新怡人，田园特色更加鲜明。

——国际空港新城的空间格局得到优化、综合功能全面提升，与城市副中心实现协同发展。

——成为首都文化中心、科技创新中心、国际交往中心的重要组成部分，成为首都现代化经济体系的增长极。

——实现河东地区绿色生态、河西地区高效创新的全域协调发展，田园城镇、美丽乡村和谐共荣。

——与北京东部地区和河北省廊坊北三县地区实现协同发展，基本形成首都东部区域一体化发展新格局。

## 第9条 2050年发展目标

全面建成更高水平的具有全球影响力的国际空港新城和首都创新发展示范区，建成城市功能完善、城市品质卓越、城乡和谐宜居的现代化新城。

——成为展现国家形象的首都国际交往门户。

——成为绿色智能、低碳高效的首都创新发展示范区。

——成为田园城镇与美丽乡村和谐共荣的城乡治理体系现代化典范。

——全面实现首都东部区域一体化发展新格局。

## 第三节 城市规模

### 第10条 加强人口规模调控，优化人口结构与人口分布

以资源环境承载能力为硬约束，严格落实城市总体规划的人口规模调控目标和要求，顺义区常住人口规模到2035年调控至145万人左右，有序承接中心城区常住人口疏解。

#### 1. 优化人口空间布局

结合功能疏解与承接，以产引人、招才引智，引导人口布局逐步优化调整。新城地区人口规模适度增加，平原城镇人口规模与各镇发展定位、承接中心城区疏解项目相适应，浅山区城镇保持人口规模基本稳定。

#### 2. 优化人口结构

有效应对承接中心城区人口疏解和稳步推进本地城镇化双重任务，优化人口结构、提高人口素质。

### 3. 改善人口服务管理

创新人口服务管理的机制，坚持以人民为中心，提高城乡公共服务均等化水平，构建多元化服务保障体系，在常住人口调控规模的基础上，构建面向城乡实际服务人口的服务管理全覆盖体系。

### 4. 完善人口调控机制

综合运用经济、法律、行政等手段，增强人口调控能力。创新人口调控机制，深化以产引人、以房控人、以证管人，做好人口加减法，加强户口政策统筹，建立更加规范的户籍管理体系，稳步实施常住人口积分落户制度，同步推进外来人口调结构和控增量，完善人口动态监测制度，提高人口调控监测预警能力。

### 5. 创新国际人才政策机制，优化科技人才服务环境

完善国际人才引进政策、出入境及居留制度，创新国际人才社区的基层治理模式和社区服务模式，增强国际人才社区的吸引力，提升国际人才的归属感和参与感。加强与三大科学城科技人才要素流动和对接，提高创新创业政策支持力度，建立跨区域人才培养机制，提供丰富、多元的人才培养平台。从安居、科研、创业、税收及培训等方面研究制定切实可行的支持政策，提供创业、工作、生活一站式综合服务，形成系统化、多元化的人才支撑体系。

## **第11条 实现城乡建设用地减量提质**

加强全域国土空间管控，以资源环境承载能力为刚性约束条件，统筹衔接好人口服务保障、经济社会发展、基础设施建设等发展需求，加强城乡资源要素合理配置。

落实城乡建设用地减量任务，严守建设用地规模底线，到2035年城乡建设用地规模控制在277.32平方公里以内。

## **第12条 划定战略留白用地，保障服务首都功能**

划定18平方公里的战略留白用地，为服务保障“四个中心”功能建设，承担重大活动、大型事件举办，以及保障重大项目建设预留条件。

## 第二章 完善空间结构体系，加强全域空间管控

立足京津冀区域协同发展，围绕首都城市空间结构，促进区域间功能协调发展，优化区域城乡空间布局。强化国土空间规划与用途管制，以资源环境承载力为刚性约束条件，促进生产、生活、生态空间相协调，经济、社会、生态效益相统一，形成生产空间集约高效、生活空间宜居适度、生态空间山清水秀的城乡发展新格局，实现高质量发展和可持续发展。

### 第一节 优化空间结构，完善城乡体系

#### 第13条 构建“一港、两轴、三带、多点”区域发展新格局

贯彻落实城市功能定位，承接中心城区适宜功能疏解，促进与北京城市副中心、昌平、怀柔、密云、平谷及河北省廊坊北三县地区协同发展，延续既有空间格局，面向未来可持续发展，构建“一港、两轴、三带、多点”总体空间格局。

##### 1. 一港：国际空港新城

以世界级国际航空枢纽为核心，围绕北京首都国际机场加强临空地区功能优化提升，促进国际空港与顺义新城融合发展，新城规划范围约294平方公里。

##### 2. 两轴：创新创业发展轴、宜居宜业发展轴

创新创业发展轴是以轨道交通及城市快速路为骨架，串联后沙峪组团、南法信组团、仁和组团、南彩组团，辐射带动杨镇的东西发展轴。

宜居宜业发展轴是以通顺路为骨架，串联仁和组团、马坡组团、牛栏山组团的南北发展轴。

### 3. 三带：潮白河生态功能带、温榆河生态带、浅山生态带

潮白河生态功能带是促进河西地区城市功能优化、带动河东地区城镇绿色发展、强化与城市副中心协同联动的重要纽带。以潮白河良好的生态环境为依托，打造兼具现代都市与田园城镇特色的城市客厅。

温榆河生态带是加强与朝阳区、昌平区生态协同治理的重点地带。以温榆河公园建设为契机，提升国际空港周边地区整体环境品质，为首都国际交往中心建设提供保障，建设绿色葱茏、清新怡人的城市花园。

浅山生态带是推进浅山区生态协同治理的重点地带。以浅山区木林镇、龙湾屯镇为重点，带动北石槽镇、张镇、大孙各庄镇，将五彩浅山打造成顺义区生态文明建设的城市名片。

### 4. 多点：10个位于新城范围外的镇

多点包括杨镇、赵全营镇、李桥镇、高丽营镇、北务镇、木林镇、龙湾屯镇、大孙各庄镇、张镇、北石槽镇。其中，杨镇是承接中心城区适宜功能疏解的新市镇。多点是辐射带动河东、河西地区城乡协调、绿色创新发展的关键地区，是实现新型城镇化、城乡一体化发展新格局的重要战略区域。

## 第14条 构建“新城—街道（镇）—新型农村社区”全域城乡发展体系

针对城、镇、村的不同资源禀赋条件，完善“新城—街道（镇）—新型农村社区”现代城乡体系。强化新城的承接和辐射带动作用，发挥镇的承上启下作用，挖掘新型农村的基础支撑作用，建

立新城引领带动、城镇特色优化、农村社区多元提升的城乡功能有机分工格局。按照功能互补、特色分明、城乡一体的要求，统筹河东与河西、城镇与乡村、平原与浅山，形成分区分类管控、城乡全面融合、要素特色彰显的全域共荣新局面。

## 第二节 实现两线三区全域空间管控

以资源承载能力为刚性约束，划定城市开发边界和生态控制线，将全区划分为集中建设区、限制建设区和生态控制区，实现两线三区全域空间管控。

### 第15条 严格落实市级划定的生态控制线

生态控制区包括生态保护红线、永久基本农田保护红线、具有重要生态价值的山地、森林、河流湖泊等现状生态用地和水源保护区、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区等法定保护空间，面积约占全区面积的50%，其中生态保护红线面积不小于54.6平方公里。

严格管理生态控制区内建设行为，严格控制与生态保护无关的建设活动，保障生态空间只增不减、土地开发强度只降不升。

### 第16条 科学优化城市开发边界

通过划定城市开发边界，引导建设用地集中布局，形成10个新城集中建设组团和10个外围乡镇集中建设组团，面积约占全区面积的21%。严格管控城镇建设空间，新增城市建设项目原则上应在集中建设区内进行布局和建设，严格控制集中建设区以

外的各项城镇建设活动。

### **第17条 加强限制建设区的改造和治理**

生态控制区和集中建设区以外的地区为限制建设区，约占全区面积的29%。通过集体建设用地腾退减量和绿化建设，限制建设区用地逐步划入生态控制区和集中建设区，到2050年实现两线合一。

## **第三节 落实全域全类型国土空间用途管制**

### **第18条 合理划分国土空间规划分区**

统筹建设空间和山水林田湖草非建设空间，遵循用途主导功能的原则，合理划分覆盖全域全类型的国土空间规划分区，调整优化国土空间保护和开发利用格局，实现全域全类型国土空间用途管制，严格落实国土空间用途管制制度。全区共划定城镇建设用地、村庄建设用地、战略留白用地、有条件建设区、对外交通用地、对外交通设施及其他建设用地、水域保护区、永久基本农田保护区、林草保护区、生态混合区和自然保留地等各类国土空间规划分区。

### **第19条 统筹安排建设空间**

全区共划定城乡建设空间277.32平方公里，含战略留白用地18平方公里。划定有条件建设区，在不突破规划城乡建设用地规模控制指标的前提下，可以用于规划城乡建设用地的布局调

整或机动指标落地。划定交通、水利及其他建设用地，保障对外交通用地、水利建设需求、其他建设用地等用地需求。

## **第20条 统筹“山水林田湖草”非建设空间**

按照“山水林田湖草是一个生命共同体”的理念和要求，系统梳理现状非建设空间内各类用地、设施之间的矛盾，加大对非建设空间用地治理和土地腾退整治力度，实现对全域全类型非建设空间整体统筹管控。

## 第三章 建设高品质新城，推进港城融合发展

顺义新城是承接中心城区适宜功能和人口疏解的重点地区。北京首都国际机场是首都国际交往功能的重要组成部分，是履行“四个服务”的重要支撑。围绕新城综合功能的优化完善，依托世界级航空枢纽建设，促进空港与城市有机融合。坚持集约高效，控制建设规模，提升城市发展水平，把新城建设成高新技术和战略性新兴产业集聚区、城乡综合治理和新型城镇化发展示范区、人与自然环境和谐的国际航空中心核心区。

### 第一节 建设城乡协调的和谐宜居新城

延续提升新城地区滨水组团式布局特色，促进潮白河、温榆河“两河三岸”协调发展，依托河流水系和区域道路形成的蓝绿交织生态网络，构建水清林绿、港城融合、多组团集约紧凑发展的生态城市、田园城市、宜居城市。优化提升新城功能和综合承载能力，充分发挥承接中心城区适宜功能和人口疏解、服务保障首都“四个中心”建设、实现本地城市化、融入区域协同发展的示范带动作用。

#### 第21条 构建“一心、三区、多组团”的新城空间结构

延续传承顺义区城镇历史格局，面向未来可持续发展，强化滨水组团式城市布局特色，形成“一心、三区、多组团”的新城空间结构。

1. 一心：由仁和公共服务中心和马坡行政办公中心共同构成的新城公共中心。

结合仁和组团公共中心更新改造和马坡组团行政办公中心建设，推动新城功能格局重构，增强综合服务能力，提升公共空间品质，打造顺义新城最具形象特色、富有活力的城市中心地区。

2. 三区：新城的中心区、港城融合区、河东新区 3 个和谐宜居城区。

中心区：以通顺路为带动，积极完善公共服务设施建设，提升文化生活环境品质，增强中心区各组团综合服务能力，吸引与产业发展需求相适应的人才，优化区域人口结构。

港城融合区：引导总部经济、金融会展、国际商务商贸等现代服务行业集聚发展，带动实体产业优化升级，构建首都机场临空经济示范区高精尖经济结构。完善国际航空枢纽的综合功能，构建全产业链的航空服务。以产业金融、离岸金融为特色，打造新型金融聚集区。

河东新区：进一步强化生态环境建设与水源保护，稳步推进集体建设用地减量和村庄城市化，控制开发强度与实施时序，预留战略发展空间。挖掘文化资源，塑造兼具历史人文底蕴和现代文明特色的潜力地区。

3. 多组团：由新城集中建设区和外围绿色空间共同构成的多个功能组团，包括中心区的仁和组团、马坡组团、牛栏山组团，港城融合区的南法信组团、国门组团、后沙峪组团、高丽营组团（包含中关村顺义园临空国际板块、原高丽营镇中心区、金马工业区），河东新区的北小营组团、南彩组团、李遂组团（原李遂镇中心区）。

仁和组团：做好承接中心城区适宜功能疏解和疏解非首都功

能双重任务，持续提升城市综合服务水平和公共空间品质，建设现代化、生态型、配套完善的城市组团。重点发展商业服务、智能制造、新材料、航空航天。

马坡组团：展示新城形象的政务和公共服务中心，产城融合的高端功能区，生态宜居的魅力新城组团。重点发展产业金融、新一代信息技术、智能装备。

牛栏山组团：顺义区北部综合服务型高端产业发展基地，绿色宜居的现代化新型城市组团。重点发展新材料、医药健康、智能装备。

后沙峪组团：集聚优质教育、医疗卫生等公共服务资源，补充完善高端医疗、体育文化等城市功能，打造环境优美、产城融合、宜居宜业的国际化城市组团。重点发展临空经济、商务会展、新兴金融、总部经济。

国门组团：服务保障首都国际交往中心的重要门户，依托国际航空枢纽，建设绿色宜居的国际化城市组团。重点发展临空经济、信息技术、高端商贸。

南法信组团：积极培育创新创业空间、完善国际航空枢纽配套服务功能，建设以轨道交通枢纽为带动的新城综合服务组团。重点发展临空智慧物流、总部经济。

高丽营组团：依托中关村顺义园政策优势，建设以高精尖产业为核心、配套完善、宜业宜居的新城组团。重点发展智能新能源汽车、航空航天、第三代半导体。

北小营组团：推进产城融合，引导职住平衡，打造智慧化、科技化的新城组团。重点发展智能交通、文创旅游。

南彩组团：发挥生态环境优势，合理控制发展时序，为重大项目建设预留战略空间，逐步建设滨水特色鲜明的新城组团。重点发展智能装备、研发服务。

李遂组团：依托滨水区位及资源优势，积极承接中心城区适宜功能疏解，建设功能完善、生态宜居的新城组团，重点发展康养休闲、医药健康、文创旅游。

## 第22条 形成绿廊渗透、城野交融的新城绿色空间结构

延续全区绿色空间结构，依托潮白河生态功能带，结合新城绿地特征，引导交通绿廊、河流绿廊等绿色生态廊道交织成网，加强新城内部的城市森林、公园绿地、小微绿地等绿化空间与建设空间交错融合，强化新城绿色空间结构。

依托潮白河生态功能带（新城段），分区分段构建类型多样、主题鲜明的特色滨河景观体系，实现水源涵养、生态防护、文化展示、生活休闲、滨水游憩等功能。在新城建成区段，着力加强两岸绿色空间的联系，营造富有活力的水岸体系。

构建类型丰富、布局合理、级配均衡的园林绿化系统。打造城市级、片区级、社区级三级新城公园体系，建设自然生态型、城市综合型、特色专类型、生活休闲型四类公园，满足居民不同时长、类型的户外游憩活动需求。

## 第23条 推进新城地区功能疏解提升，增强综合承载能力和服务保障能力

紧扣国门空港城、创新前沿地、宜居示范区的发展目标，有

序疏解非首都功能，做好空间管控、减量集约，为积极承接中心城区适宜功能和优质资源提供充足的空间保障，整理存量用地，对工业厂房进行智能化改造，提高承接高精尖要素的保障能力。

突出把握减量集约发展要求，大力疏解不符合顺义区发展定位的产业功能，退出一般性制造业，有序退出高风险的危险化学品生产和经营企业，加快推进集中建设区外低效集体建设用地的减量腾退，制定严格的项目准入与退出机制，加强对现有危险化学品生产、储存和经营单位的智能化监管，对不符合环境保护指标的项目坚决退出。

发挥国际空港区位优势，积极承接总部基地、商贸会展、新兴金融、国际人才社区等功能，促进国际航空枢纽与城市功能有机融合，形成配套完善的城市综合功能。围绕技术创新，积极吸引和承接中心城区科技创新资源和首都科技创新中心建设的重点任务及项目，有序引导高端要素集聚，提升区域核心竞争力。对接中心城区适宜功能和人口疏解，积极承接科研、教育、医疗卫生等专项功能和优质公共服务资源，提升新城公共服务水平。

#### **第24条 稳步实施新城地区村庄搬迁安置，实现高质量城镇化**

有序推进新城地区组团内和组团间村庄的高质量城镇化。推进农业转移人口市民化，健全就业创业保障机制，为城镇化人口提供多元就业岗位。完善配套服务设施，提供优质的公共服务保障。结合耕地占补平衡，对减量用地进行复垦，还原绿色生态空间，保护好城乡特色风貌。

## 第25条 加强城市修补、“留白增绿”，提高新城吸引力

加强新城人居环境建设，针对薄弱地区和环节，开展“留白增绿”、补齐短板、优化交通、提升品质、改善环境等城市修补工作，为人民群众提供高质量的公共服务和高品质的公共空间。

### 1. 因地制宜，增加绿色游憩空间

因地制宜对疏解后的闲置土地和腾退土地进行绿化美化，扩展城市绿色生态空间。通过腾退还绿、疏解建绿、见缝插绿、拆墙透绿等途径，建设一批公园绿地、小微绿地、活动广场，为人民群众提供更多休闲游憩场所。整治背街小巷环境，织补与提升整体绿地景观；改善城市边角地、废弃地、闲置地等消极空间，建设满足小坐、具有休憩功能的小微绿地；利用居住区周边空地，补充就近共享、适老适幼的居民休闲空间，创造宜居环境。在建成区内积极推广立体绿化，提高绿化覆盖率。

### 2. 补齐短板，提高民生保障和服务水平

动态评估新城街区规划实施情况，明确各街区需补充的公共服务设施，制定修补方案，重点补齐与人民群众生活紧密相关的基础教育、社区医疗卫生、养老助残、文化体育、便民商业等基层公共服务设施短板。

### 3. 逐步打开封闭小区和单位大院，改善交通出行环境

新建住宅推广街区制，原则上不再建设封闭住宅小区。制定打开封闭住宅小区和单位大院的鼓励政策，打通“断头路”，疏通道路毛细血管，提升城市通透性和改善微循环。提高现有停车设施利用效率，因地制宜开展停车场建设，综合整治道路空间，

改善步行和自行车出行环境。

#### 4. 开展架空线整治，逐步消除架空线对城市景观的影响

分区域整治现状高压架空输电线路。集中建设区、风景区内不再新增高压架空线，现状高压架空线结合变电站、综合管廊等基础设施建设逐步实现入地改造。整合位于生态控制区及限制建设区内、风景区外的现状高压架空线，形成若干高压架空线路走廊并加强管控。结合缆线管廊等基础设施建设，逐步实施现状10千伏架空线以及电信、有线电视等弱电架空线入地改造。

#### 5. 做好用地管控，改善区域交通廊道对城区环境的影响

加强规划实施与轨道交通建设的衔接，为远期线路实施、整合以及在新城组团内入地预留好空间和廊道，逐步改善现有高架铁路桥等设施的景观环境，促进周边区域城市功能的整合连通。

## 第二节 提高新城的港城融合水平和全球影响力

服务国家“一带一路”倡议，依托北京首都国际机场建设世界级航空枢纽的资源优势，引导国际航空资源和高端服务功能集聚，强化安全运行保障，巩固提升国际航空枢纽地位和服务功能。促进空港与城市有机融合，加强临空服务功能、城市综合功能的共建共享与改革创新，提升区域核心竞争力。

### 第26条 以国际航空枢纽建设为带动，提升新城发展水平

1. 支持国际航空枢纽功能的优化提升。坚持安全第一，严格行业管理，强化科技支撑，着力提升运输质量和国际竞争力，更

好服务国家发展战略，更好满足广大人民群众需求。提高北京首都国际机场陆侧和空侧设施的匹配度，提升空侧设施的保障能力，提高陆侧设施的服务水平，保障首都国际机场安全运营。弥补空侧资源缺口，有效提升航班正常性水平，促进中转率和国际旅客比例的提升，强化国际航空枢纽核心功能。

2. 支持国际航空枢纽服务链条的延伸拓展。以北京市服务业扩大开放综合试点为契机，加快促进高端临空产业和新兴业态向临空经济示范区聚集。面向临空地区的国际化要素特征，综合布局符合创新创业人才需求的空港城市服务功能，打造港城融合发展典范。充分利用京津冀 144 小时过境免签政策，加强临空地区的消费型服务业布局。依托存量空间，加强对国际会展、旅游休闲、商务金融、高端物流等功能的整合，提升空港城市综合服务功能，形成配套完善的北京空港国际贸易创新示范区。

3. 提高空港地区基础设施水平和公共空间品质。加快完善基础设施建设，重点提升公共设施建设水平和公共空间品质，为市民提供高质量的生活环境。

## **第27条 构建以北京首都国际机场为核心的区域交通枢纽**

1. 通过城际铁路联络线连接北京首都国际机场和 M15 号线南法信站，带动顺义新城融入区域互联互通交通网络，实现高速铁路与北京首都国际机场的空铁联运，实现北京首都国际机场与中心城区、北京城市副中心、北京大兴国际机场、河北雄安新区、全国客运枢纽等重要节点的高效联系。

2. 通过区域快线网连接北京首都国际机场与多点新城及三

城一区。积极推动地铁快线与既有铁路、区域快线的互联互通，实现顺义新城与北京首都国际机场及周边各区的快速联系。

3. 通过完善北京首都国际机场周边的高快速公路建设，形成一环三放射的高快速公路网络，预留机场向北的交通通道，强化新城与机场的互联互通。

一环：由京密快速路、机场南线高速公路和六环路构成。

三放射：首都机场高速、首都机场二通道、机场北线高速公路。

## 第28条 依托天竺综合保税区和首都机场临空经济示范区，形成港城融合的国际航空中心核心区

1. 提升天竺综合保税区国际化水平，为长远发展预留空间

顺应国家深化对外开放新要求和进口与服务贸易主导的国际贸易新趋势，发挥天竺综合保税区政策优势，利用北京服务业扩大开放综合试点政策，积极建设空港型自由贸易港。着力提升金融商贸、文化创意、科技创新、服务消费等方面的国际化水平，建设服务首都功能、引领北京对外开放的先行区和新高地。

增强天竺综合保税区辐射能力，构建以天竺综合保税区为核心的“保税+非保税”和“试点+非试点”的区域功能体系，促进天竺综合保税区与周边地区协同发展、职住平衡。强化轨道交通的支撑作用，理顺过境交通与城市交通关系。加强天竺综合保税区内及周边地区的用地管控和战略预留，为长远发展提供空间保障。

## 2. 推进首都机场临空经济示范区产业转型升级，实现港城融合

聚焦国际空港建设，完善配套设施建设，提高北京首都国际机场周边地区的交通、市政基础设施综合承载能力。不断巩固临空经济优势，推进临空产业转型升级，高水平建设首都机场临空经济示范区。大力引进航空中枢型、总部型资源，积极推动北京临空国际免税城建设实施。围绕航空服务业，重点培育航空租赁、高端医疗、信息服务等新兴产业，建设具有国际影响力的国际航空中心核心区。

## 3. 高水平建设富有吸引力的国际人才社区

以人为核心建设国际人才社区，完善面向国际人才的品质居住、国际学校、国际医院、体育文化、社区交流等各类功能及设施，高标准建设满足不同层次居住需求的居住社区，促进首都机场临空经济示范区职住平衡与港城融合发展。

结合主导产业发展方向，引进杰出枢纽型人才和技能娴熟的国际工匠，以国际人才的集聚推动顺义新城国际化深化发展。

## 第29条 发挥空港新城的国际交往门户作用

### 1. 保障重大国际交往活动的安全有序开展

强化顺义新城对首都国际交往核心功能的担当，为重大外交外事活动、国际会展、国际文化交流等活动提供高品质的软硬件环境，完善国际化城市服务功能。重点加强北京首都国际机场至重要国际交往场所之间的点对点交通联系，加强重要交通通道沿线风貌秩序管控与引导。围绕国际航空中心核心区建设，在确保

首都地区空防安全的前提下，开展通用机场规划研究，促进通用航空事业有序发展。

## 2. 展现具有中华文明特色的门户景观形象

塑造具有中华文明特色的滨水田园风光，展现第一国门形象。以大运河文化带建设为契机，提升区域文化魅力和公共文化服务能力，加强对北京首都国际机场、城市副中心与顺义新城之间交通干线上重要门户节点的风貌管控，展现良好的对外开放形象，依托温榆河公园、潮白河森林公园等生态空间，形成大尺度生态建设示范区。

## 第四章 坚持人与自然和谐共生,彰显区域生态文明

统筹山水林田湖草等生态资源保护利用,完善区域生态空间格局,严格保护生态用地和重要生态空间,加强河流、湿地、山区生态保育,大力开展生态修复,全面提升生态服务功能。以自然为美开展城市建设,把好山好水好风光融入城市。

### 第一节 完善区域生态空间格局

#### 第30条 严守生态保护红线,保障生态空间规模与质量

以北京市生态保护红线划定方案为基础,完成勘界定标,保障落地。严格落实生态保护红线管理制度,生态保护红线原则上按禁止开发区域的要求进行管理,确保生态功能不降低、面积不减少、性质不改变。严禁不符合主体功能定位的各类开发活动,严禁任意改变用途。

强化生态底线管理。以生态功能重要性及生态敏感性评价为基础,结合生态安全格局构建,提出生态空间分区布局及管理引导要求,强化全域生态空间的管控与建设,提高生态系统的完整性与连续性。

#### 第31条 打造蓝绿交融的全域绿色空间体系

着力建设蓝绿交融、绿带环绕、绿廊贯穿的绿色空间体系,形成森林、湿地与城区相融、水清岸绿的景观风貌。依托重要森林、湿地等大尺度生态绿洲,以河流水系、道路绿带、城市绿道等绿廊绿带为连接骨架,构建“一带三廊”全域绿色空间结构。

### 1. 一带：潮白河生态功能带

以落实全市“一屏、三环、五河、九楔”市域绿色空间结构为重点，围绕五河之一的潮白河，依托潮白河万亩森林公园，着力打造潮白河生态功能带。

开展潮白河生态功能带的保护、修复与治理。通过改善河湖水质，加强滨水地区生态化治理，整合两侧平原造林地块，充分发挥潮白河水源涵养、生物多样性、生态游憩等生态服务功能。

### 2. 三廊：北部生态走廊、中部生态走廊、南部生态走廊

结合顺义区域生态空间布局特征，加强相邻地区的生态管控，串联浅山区、温榆河、汉石桥湿地以及组团间绿色空间等重要的生态绿楔，结合第二道绿化隔离地区生态建设，在顺义区北部、中部、南部形成三条东西向生态绿廊，强化平原生态景观及屏障功能，防止城镇连片发展、无序蔓延。

严格控制三条生态走廊范围内用地的开发规模与强度，加强生态环境保护，形成大尺度绿色空间。

## 第二节 合理利用水资源，提高水安全保障能力，建设海绵城市

### 第32条 落实最严格的水资源管理制度，科学配置水资源

落实以水定城、以水定地、以水定人、以水定产，实行最严格的水资源管理制度。结合本地水资源承载能力和非首都功能疏解，优先保障生活用水，坚持农业用水负增长、工业用新水零增长、生态用水适度增长，合理确定和控制用水总量。到2035年全区用水总量符合市级管控要求。

### **第33条 充分利用本地水源，加强水源地保护，提高水资源保障**

涵养本地水资源，压采和保护本地地下水，增加地表水调蓄能力。争取外调水资源，提高再生水利用比例，形成外调水和本地水、地表水和地下水联合调度的多水源供水格局。到2035年全区水资源实现供需平衡。

### **第34条 坚持量水发展，全面建设节水型社会**

全面推进节水型社会建设，强化用水节水规范化、标准化、精细化管理。生态环境、市政杂用优先使用再生水、雨洪水。促进生产和生活全方位节水。到2035年全区再生水资源利用量达到市级要求，重要江河湖泊水功能区水质达标率达到市级要求，单位地区生产总值水耗在现状的基础上下降40%以上。

### **第35条 加强雨洪管理，推进海绵城市建设**

以唐指山水库、汉石桥湿地、小中河蓄洪区、清河蓄洪区、牯牛河蓄洪区五处大型水面，金鸡河、潮白河、温榆河、京密引水渠四条生态水系，五条农田保护带，以及浅山保育区为主，构建全域海绵城市空间格局。

将海绵城市理念贯彻到国土空间规划及建设全过程，采取渗、滞、蓄、净、用、排等措施，将70%的降雨就地消纳和利用，到2035年城市建成区80%以上的区域达到目标要求。按照适当集中连片的原则确定海绵城市近期建设区域，重点解决合流制溢流污染、城市面源污染、内涝积水等突出现状问题。

### 第三节 实现耕地数量质量生态“三位一体”保护

以产能不降低、结构更合理、经济可持续为目标，重点保护高产优质、集中连片的耕地和优势农产品生产基地，引导形成万亩、千亩集中连片的“田”空间。按照集中连片、突出重点、分类实施的原则，坚持数量、质量、生态并重，优化布局，改善农业生产条件，积极建设高标准农田，提高顺义区农业现代化水平。

#### 第36条 坚守耕地规模底线

坚决落实最严格的耕地保护制度，进一步加大规划管控力度，强化永久基本农田对城市扩展的刚性约束，严格建设占用耕地审批，加强耕地保护执法，坚守耕地保护规模底线。到2020年耕地保有量不低于173.3平方公里（约26.0万亩），永久基本农田保护面积不低于158.0平方公里（约23.7万亩）。到2035年不断推进耕地和永久基本农田的集中连片保护，确保耕地和永久基本农田规模总量、空间布局达到市级要求，实现耕地数量、质量、生态“三位一体”保护目标。

#### 第37条 推进耕地质量建设

坚持耕地数量和质量保护并重，落实国家“藏粮于地、藏粮于技”战略，实施建设占用耕地耕作层土壤剥离再利用政策，积极推进土地综合整治、农田整治及高标准农田建设，不断提高耕地和永久基本农田质量。

加大基本农田改造力度，按照田成方、路相连、旱能灌、涝

能排的要求，完善农田基础设施建设，改善耕地质量，为提高粮食产能提供保障。

### **第38条 强化耕地生态功能**

科学合理划定永久基本农田集中连片区，将区内建设用地减量与区外建设用地增量相挂钩，促进区外零散的耕地和永久基本农田向区内集聚，注重发挥耕地和永久基本农田的规模生态效益和生态屏障作用。结合用地特征，对现状较为分散的基本农田布局进一步调整优化，逐步形成优质高产、连片闭合、空间连续、边界清晰的基本农田保护区。适时开展耕地轮作休耕试点，加强农业生态保护和修复，不断提高耕地的湿地、绿地、景观等生态功能。

## **第四节 构建舒适宜人的绿色景观游憩体系**

### **第39条 优化游憩绿地体系**

整合区域绿色空间资源，将森林公园、湿地公园、郊野公园、城市公园等各类绿色空间，以及都市农业休闲空间和小微绿地建设纳入全区游憩绿地体系。提高各类公园的规模总量，结合新一轮百万亩造林工程，营造大尺度生态绿洲。到2035年森林覆盖率由现状30.18%提高到36%，建成区公园绿地500米服务半径覆盖率由现状81.61%提高到96%。

## 第40条 构建多功能、多层次、有特色的绿道系统

推进绿道系统建设，串联整合各类游憩资源。依托顺义区大型绿色生态空间、串联各类自然和人文资源，以市级绿道带动区级、社区绿道建设，形成市、区、社区三级绿道网络。结合“一带三廊”绿色空间结构，打造具有特色的超级绿道骨架线路。到2035年规划建设绿道总长度847公里。

以优先实施市级绿道、连通已有绿道区段、重点资源区域绿道、居住密集区域绿道、易于落实的绿道段为原则，推进绿道建设。

**超级绿道：**由骑行道、跑步道、漫步道及周边丰富的绿地景观资源构成，集运动健康、赛事标准、生态观光、休闲游憩为一体的绿道。

## 第41条 优化生态景观资源利用，打造优美宜居环境

提高绿地总量和质量，改造低效城市绿地。以乡土植被为主，构建乔灌草立体配置、系统稳定、生物多样性丰富的绿地生态系统，注重文化内涵和景观效果，全面优化绿色空间品质。

优化城镇绿地供给，推进城镇各级各类绿地建设。加强组团间绿带的休闲游憩功能，提高建成区内部公园覆盖率与空间连续性，注重城市绿道与公园布局串联融合。

推进浅山地区低效林提质和平原造林工程，提升森林生态系统质量。在生态廊道和重要生态关键区域进行集中布局，采用近自然绿化及多种混交方式，突出乡土树种和地方特色，增加大型绿色生态斑块，让森林与城市相融。

结合绿地系统，加强通风廊道建设，持续改善空气质量，发挥顺义区为中心城区和城市副中心供给冷风、新风的潜力和功能，降低城市热岛效应。

## 第五章 创新引领产业转型升级，推动高质量发展

围绕创新引领的区域经济提升发展先行区功能定位，以创新为核心，积极发展新经济，壮大新动能，推动产业转型升级，实现高质量发展。高水平建设创新产业集群，整合提升天竺综合保税区、首都机场临空经济示范区、中关村顺义园等市级开发区和产业基地的空间资源，推动三大科学城科技创新成果落地转化，打造首都实体经济创新发展新高地。围绕技术创新，瞄准价值链和创新链高端环节，聚焦三大创新产业集群、发展四大现代服务业，着力打造高精尖产业体系，将顺义区建设成为具有全球影响力的首都创新驱动发展前沿阵地。

### 第一节 建设创新引领的区域经济提升发展先行区

#### 第42条 发展目标

发挥顺义区在京津冀协同创新中的示范带动作用，按照国际一流标准建设创新引领的区域经济提升发展先行区，着力打造首都发展新的增长极，推动形成全国创新驱动经济增长新引擎。

1. 产业结构持续优化，逐步形成高精尖经济结构。以临空经济为带动，建设制造业高质量发展的新高地。推动产业结构升级，引导加工制造环节与研发设计、品牌运营等高端环节联动发展，制造业与服务业融合发展特征更加明显。

2. 创新能力显著提升，达到国际先进水平。生产方式从要素驱动主导向创新驱动主导转变，“顺义创造”取得显著成效，培育出一批具有主导创新产品、规模体量可观、区域带动作用明显的优势产业集群，形成一定规模的数字经济、平台经济、智能经

济、共享经济等新兴业态。

3. 经济发展质量和效益达到国际一流水平。生产空间规模进一步压缩，产业用地地均产值、单位地区生产总值能耗、单位地区生产总值水耗等指标达到市级要求。

### **第43条 坚持创新发展、集约发展、集聚发展、协调发展**

1. 坚持创新发展，加快新旧动能转换，建设具有全球影响力的技术创新高地。深入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突出自主创新和开放创新，培育壮大新动能，改造提升传统动能，实现增长方式向创新驱动转变。

发挥政策试点优势，积极吸引高水平领军人才和研发团队，全面提升创新型产业和战略新兴产业技术研发能力，加强关键共性技术研发和重大技术集成与应用示范，实现技术的群体性突破，引领创新产业集群和战略新兴产业发展。

大力发展具有高精尖特征的创新型产业，积极融入首都创业创新网络体系，引领跨区域的协同创新发展。大力疏解不符合发展定位的产业功能，改造一批传统企业，推动传统产业转型升级。

2. 推进集约发展，全面提升产业用地利用效率，实现高效集约发展。以资源环境承载能力为硬约束，提高投入产出效率，优化土地资源市场化配置机制，优先利用存量产业用地资源，积极探索新型产业用地政策，加快推进转型升级，为新兴产业的发展提供空间支撑。

结合产业升级转型，利用存量工业用地发展新产业、新业态。

积极探索开发边界外低效国有产业用地的减量模式与政策，加快闲置土地清理和土地遗留问题处理。加大开发边界内已协议出让的老旧工业厂房整合升级改造，打造配套完善的产业社区。

严控建设用地增量，加快土地资源创新管理，推进土地资源市场化配置，为重大项目预留空间。探索制定功能更复合、使用方式更灵活的产业用地配套政策，在保证产业用地主导功能不变的前提下，优化用地兼容性，提高用地集约度，更好适应传统制造业向高新技术、智能制造、创新研发等转型升级的需要。严格规范项目准入门槛，切实提高单位面积投资强度和产出效益。大力推进节能减排，加快发展绿色低碳产业，提高可持续发展能力。

3. 引导集聚发展，加强产业空间资源整合，集中优势打造创新产业集群。坚持关联项目集中布局，积极推动符合顺义区产业功能定位的企业向相应产业园区集中，增强规模效应。加强与中关村科学城、怀柔科学城、未来科学城创新资源对接，探索建立科技创新成果转化引导和激励机制，强化科技创新成果资源集中承接，加快建设科技成果承接转化示范基地。

把握建设创新产业集群的政策机遇，引导高精尖产业向中关村顺义园、创新产业集群示范区等产业功能区集中布局。各镇、功能区充分发挥自身优势，围绕新能源智能汽车、第三代半导体、航空航天等特色优势产业集群，加强产业链上下游衔接，协作配套，延伸产业链条，做大做强主导产业。

4. 促进协调发展，加强优势互补，形成区域经济平衡发展新格局。立足河东、河西地区资源禀赋比较优势，积极加强资源整合，形成河东河西优势互补、分工合理，特色突出的协调发展新

格局。加快推动互联网向各产业领域渗透，促进产业深度融合，构建产业业态、空间与城市功能更加匹配的格局。

## 第二节 构建“3+4+1”产业体系新格局

依托产业特征与比较优势，构筑包括创新型优势产业、现代服务业和智能制造的“3+4+1”产业体系，充分展现优势产业基地的发展优势和转型潜力，引领未来新兴产业空间，形成主导产业发展的新格局。

### 第44条 依托优势产业基地，培育三大创新产业集群

积极对接三大科学城科研成果转化需求，通过集聚全球高端资源、塑造全球知名品牌、制定国际行业标准等，加快产业链、创新链、价值链融合发展，培育一批创新产业集群和战略新兴产业。

#### 1. 新能源智能汽车产业集群

依托林河工业区和赵全营、北小营、杨镇等产业基地，以电动化、智能化、互联化为发展方向，培育集研发设计、智能制造、汽车金融、检验检测、创新应用、展示体验等于一体的新能源智能汽车生态产业示范区。

#### 2. 第三代半导体集群

以中关村顺义园临空国际板块为依托，加快第三代半导体材料、芯片、器件的关键技术突破，超前布局工业设计服务、标准制定、投融资服务等产业服务体系，建设世界一流、国内领先的

半导体产业创新基地。

### 3. 航空航天产业集群

以中航工业航空产业园、顺义航天产业园为依托，辐射临空经济示范区航空服务产业集聚地，实现研发、系统集成及关键设备研制，推动技术攻关与系统集成，促进系统解决方案的产业化应用。

## 第45条 围绕服务业功能区建设，发展四大现代服务业

围绕首都机场临空经济示范区、新兴金融商务区等产业功能区，着力构建临空经济、产业金融、商务会展、文创旅游等现代服务业发展体系，实现服务业态的升级提质发展。

### 1. 临空经济

发挥天竺综合保税区的引领作用和临空经济示范区、中关村国家自主创新示范区等资源和政策优势，积极完善国际化营商环境，发展服务首都的国际贸易、国际科创和文化交流、国际交往、国际消费等综合服务型临空经济功能。

### 2. 产业金融

深入研究“金融+制造”，发挥比较优势，重点发展产业金融，加强对制造业科技创新、转型升级的金融支持和金融服务。加快推进后沙峪金融商务区、马坡金融城、空港融资租赁产业园三大金融平台和北京市上市挂牌企业总部基地建设，打造以产业金融为特色的北京新兴金融聚集区。力争到2035年全区金融业增加值占全区GDP比重达到全市平均水平。

### 3. 商务会展

依托天竺综合保税区和北京中国国际展览中心新馆，推动商贸、商务、会展等产业向高端化、国际化、品牌化、集群化发展，培育一批与首都产业功能相匹配的特色展会，推进建设综合性会展服务设施，逐步建设成为创新引领、价值高端、品牌聚集，符合首都功能定位的国际商务会展活动聚集区。

### 4. 文创旅游

实施“文化+”战略，促进文化创意产业与农业、科技、金融等产业的融合发展。以旅游国际化与旅游全域化战略为指引，丰富文化旅游内涵，积极打造以高端度假旅游、时尚运动养生、都市休闲农业、红色旅游、民俗体验为主导方向的五彩浅山国际商务旅游和休闲度假产业带，创建全域旅游目的地。

## 第46条 发展全流程的智能制造

推动传统优势制造业向智能制造转型升级，通过产品智能化、装备智能化、生产方式智能化、管理智能化和服务智能化，发展全流程的智能制造。加快建设一批制造业高质量发展示范企业、智能工厂、自动化生产线，实现减员增效、减能增效、减耗增效、减污染排放增效，提高优质产品率、提高劳动生产率、提高顺义区制造业核心竞争力。

## 第47条 优化产业空间布局

积极引导传统制造业空间转型升级，培育新兴产业发展空

间，推动服务业逐步集聚，围绕北京首都国际机场，重点集聚临空服务、高端消费、商务会展、科技创新、临空高端制造、航空航天等产业。重点打造中关村顺义园临空国际板块等科技创新和高端制造型产业基地，积极培育马坡金融城等现代服务业集聚区以及多个特色小镇。

### **第48条 完善产业转型升级政策体系**

落实产业禁限目录、负面清单，结合产业发展基础和战略方向，综合考虑产业类型、投资强度、产出效率、创新能力、节能环保等要求，制定全区产业退出和准入机制。

建立弹性的土地供应机制。按照产业用地相关政策要求，对新供应产业用地实行弹性出让。

推行项目承诺制。企业签订供地条件前，应按照准入条件作出书面承诺、签订履约监管协议书，作为用地合同附件。明确入园企业运营后未达到准入条款的监管处理措施和运营的退出方式。

建立定期监管评估机制。定期对产业项目准入、运营情况进行监测评估，落实履约监管协议内容，强化企业信用管理，将失信企业列入黑名单，限制其取得政府供应土地。

## **第三节 提升特色产业层级**

### **第49条 着力提升现代农业**

以服务大都市居民农产品和休闲需求、彰显乡村山水林田特

色为目标，突出绿色生态导向，加强农村产业疏解整治和提升，大力发展生态农业、循环农业、生态服务业，融合提升农业的生态功能、产品功能、体验功能，形成绿色、低碳、循环的农村现代生产体系和产业体系，高水平建设国家现代农业示范区。

### 1. 都市农业

结合各镇特色和发展基础，以绿色果蔬种植、品牌鲜花、采摘体验、市民农园等多元方式，培育现代化农业种植园和现代农庄等都市农业。

### 2. 生态观光

围绕国际鲜花港、奥林匹克水上公园等资源，结合本地特色文化，提升乡村观光休闲的体验性。强化绿道、旅游驿站等旅游基础设施建设，促进村庄生活服务设施与生态观光共享。

### 3. 休闲度假

依托生态湿地、地热和浅山等特色资源，强化农村地区旅游休闲服务功能，打造以自然养生为名片的休闲度假区域，实现自然景观与农村人文风貌有机融合。

## 第50条 优化提升都市工业

以牛栏山二锅头、燕京啤酒、鹏程食品等品牌为引领，发挥顺鑫农业、燕京啤酒等企业的集团优势，坚持科技引领、品质优先的发展理念，进一步整合资源、拓展市场，促进都市工业转型升级，构建具有顺义区特色的新型都市工业产业集群。

立足京津冀协同发展、河东河西统筹发展，进一步优化都市

工业布局。结合存量厂区改造提升的规划实施，保留工业文化载体，完善城市服务功能，促进都市工业与新城的产城融合发展。

## 第51条 构建新型物流服务体系

优化提升服务首都国际交往中心、支撑高精尖产业创新发展、保障城市民生服务的能力，实现物流产业与其他产业协同融合发展。结合区域交通网络优化完善物流组织形式，融合智慧物流技术，培育口岸经济、供应链管理等新兴业态，提升物流承载能力。保留空港物流基地，结合主导产业发展方向和需求，设置为汽车产业服务的专业物流中心和以智能化、技术化装备为主的新型物流中心各1处。到2035年全面实现物流产业智慧升级，完成“三区一网”物流产业布局，形成服务万亿级产业要求的集约、高效、绿色的配套物流服务体系。

### 1. 口岸经济物流集聚区

高标准强化国际航空物流服务，提升口岸经济服务能力，积极构建国际领先、快速连接全球的一体化高增值物流服务产业链，搭建高端商品销售、跨境电商、展览展示、服务贸易、总部商务、产业金融等综合功能平台。

### 2. 临空物流产业集聚区

加快临空经济示范区物流企业腾笼换鸟进程，升级临空物流产业集群，推动临空经济产业融合发展，优化服务创新型产业和高精尖产业的供应链全过程，实现物流服务智能化、集约化、绿色化发展。

### 3. 智慧物流集聚区

逐步淘汰小、散、乱的物流企业，优化产业空间布局，对接民生物流需求，探索电子商务物流新模式，鼓励高端物流企业向京平高速沿线的北务、大孙各庄等地区转移升级，积极吸引国内外一流企业集聚，加强现代商贸物流服务和供应链管理创新。

### 4. 高效率完善城市末端物流服务网络

打造新型城市末端物流服务网络，针对商贸流通领域的新形势新需求，结合生活性服务业品质提升，鼓励业态搭载、融合发展，积极探索共享资源运营模式。在新城组团内设置日常综合服务型物流中心、零售商业配送中心和冷链配送中心各 1 处，在全区各村（社区）按照相关配置标准，打造便民综合体，构建新零售等业态配套的服务体系，提高产城融合配套设施水平。

## 第六章 提高公共服务和民生保障水平，建设舒适宜居城市

聚焦人民群众最关心的民生问题，以增强人民的获得感、幸福感和安全感为方向，不断提高本地基本公共服务保障和公共服务设施供给水平，承接中心城区优质公共服务设施，优化服务结构和服务品质。构建高端引领、覆盖城乡、均衡优质的公共服务设施体系，全面提升保障能力和生活空间宜居性。

### 第一节 完善住有所居的住房体系

#### 第52条 合理布局居住用地，促进职住平衡发展

优先在轨道站点、大容量公共交通廊道节点周边布局居住用地。综合考虑产业功能区布局、公共交通便利、区域市政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设施，优化保障性住房规划布局。在毗邻城市开发边界、产业功能区、现状及规划公共交通枢纽的地区进行选址，促进职住平衡。

加强居住用地周边公共服务和基础设施配套建设，在就业岗位集聚、公共交通便利的地区，进行居住、就业、公共服务的混合性布局。在新建居住区推广街区制，形成小街区、密路网、开敞式、有活力的社区。

压缩产业用地规模，加大居住用地供应力度。加强土地储备和住房建设计划管理工作，合理安排居住用地供应时序。到2035年全区城乡职住用地比例由现状1:1.2调整为1:2左右。

### **第53条 健全完善住房供应制度，深化居民住房保障**

坚持“房子是用来住的、不是用来炒的”定位，按照基本住房有保障、中端需求有支持、高端市场有调控的总体思路，配合全市建立多主体供给、多渠道保障、租购并举的住房保障体系。积极探索趸租、企业自建、集体土地建设等新模式，并纳入全区保障房指标统一管理。

积极配合全市推进共有产权住房建设、利用集体土地建设租赁住房工作，明确项目选址、申报主体、资金筹集、租赁模式等支持政策和管理机制，多主体增加保障房供应。

### **第54条 有序推进棚户区改造和老旧小区综合整治**

合理安排棚户区改造时序，有序推进危旧房改造、城中村整治、城镇化村庄搬迁等项目。控制好项目拆占比、拆建比，优化项目实施方案。完善棚户区改造投融资机制，充分发挥财政资金引导放大作用，严控成本，加强审核。提高回迁安置住房的设计水平和房屋质量，改善居民居住条件，提升生活品质。

统筹推进老旧小区综合整治，按照自下而上、以需定项、强化服务、标本兼治、完善治理的原则，有序开展老旧小区节能改造、电梯补建、停车位补建、市政管线更新等改造工作，健全完善老旧小区各类配套设施，优化功能，补齐短板，提升环境。

### **第55条 提高住房建设标准和质量**

新建保障性住房全面采用装配式建筑，提高装配式建筑在新

建商品住房中的比重，到 2035 年前全面采用装配式建筑。推进住房规划建设标准化、信息化、智能化，加强工程质量安全管理。倡导资源节约、环境友好的住房建设模式，推动新建及改造居住区全面实施绿色居住区建设标准。

## 第二节 健全城乡均等的公共服务设施体系

### 第 56 条 构建均衡全面、便捷高效的多层级公共服务体系

#### 1. 完善基本公共服务设施网络

建立全覆盖、多层级的城乡基本公共服务设施网络，推进基本公共服务常住人口全覆盖。结合中心城区优质公共服务设施疏解，安排区级公共服务设施建设。组团级和镇级公共服务设施重点承担周边居民的综合服务功能。社区级公共服务设施围绕家园中心建设，承担日常生活服务功能，不断提高一刻钟生活圈服务水平，形成宜居宜业的高品质生活环境。鼓励园区结合提质更新，面向创新产业集群、高端服务业人才需求，配置一定比例特色化、高品质公共服务设施。

#### 2. 创新公共服务供给和管理方式

坚持政府主导和发挥市场、社会作用相结合的方针，引入市场机制，扩大政府购买服务规模，同步实现公共服务的硬件提升和服务优化。探索公共服务设施多元化使用管理模式，推进多类公共服务设施复合利用，倡导一馆多用、共建共享，鼓励学校、企事业单位开放文化、生活、体育运动等服务设施。

## 第57条 建立开放共享、优质全面的现代教育体系

落实教育优先发展战略，以建设教育强区为目标，推动城乡教育一体化发展。优化教育资源布局，提升教育服务功能。按照公平、均衡、增量、提质的要求，补齐补强基础教育设施，保障学位供给。城市建成区的学校结合城市更新，适时调整适宜的学校规模。新建区落实新版北京市中小学校办学条件标准，足量预留教育用地。到2035年全区基础教育设施用地达到千人用地面积达到3984平方米以上。

大力发展学前教育，全面普及学前三年教育，建成覆盖城乡、布局合理的学前教育公共服务体系。在重点区域、重点阶段有步骤地布局优质基础教育资源，深入推进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大力发展高等教育，优化全区教育生态。围绕产业发展方向完善职业教育体系，持续为顺义区产业发展输送优质人才。

提升教育国际化水平，全面兼顾公办、民办、国际教育和优质大学互补互惠基本方向，鼓励民办教育作为有机补充。大力发展校外教育，增加少年宫、少年科技馆等教育资源供给，助力学生综合素养全面提升。

## 第58条 打造公平可及的卫生健康服务体系

以建设“健康顺义”为总体目标，持续改善顺义区城乡居民卫生和健康状况。构建以区域医疗中心为龙头、基层医疗卫生机构为支撑、公办民营互为补充的卫生健康服务体系，实现全人群、全方位、全生命周期的健康管理。加大在河东地区、基层网点和重点领域的医疗卫生资源配置力度。积极承接首都优质医疗卫生

资源疏解项目，提升优质医疗卫生资源的覆盖能力。到 2035 年每千常住人口拥有医疗卫生机构床位数提高到 7 张。

### **第 59 条 构建均衡优质、功能完善的福利服务体系**

以居家为基础、社区为依托、机构为补充，围绕老年人、残疾人、困境儿童等民生重点保障对象，全面建立覆盖城乡、功能完善、设施先进、服务多元的养老助残体系。到 2035 年每千人养老机构床位数由现状 5.03 张提高到 9.5 张，同时满足每千名老人 40 张床配置需求。残疾人托养所按照 1 床/千人标准配建。

建立全覆盖的机构养老设施与社区养老服务设施体系，加强设施总量供给，实现就近布局，加大养老资源向失能、失智、失独、高龄老人等困难群体的倾斜力度。建设医养结合的养老服务设施，构建养老、医疗、照护、康复、临终关怀服务相互衔接的服务模式。

打造城市 15 分钟、农村 30 分钟的残疾人服务圈，确保残疾人托养和康复服务全覆盖。形成以区属机构为支点的儿童福利设施服务网络，构建区、街道（镇）、社区（村）三级儿童福利和保护工作体系。

### **第 60 条 完善丰富多彩的现代公共文化服务体系**

大力推进公共文化基础设施建设，提高公共文化服务效能。以区级公共文化设施为龙头、镇（街道）级公共文化设施为骨干、村（社区）级基层文化设施为基础，建立覆盖城乡、结构合理、

功能健全、实用高效的三级公共文化设施网络。到 2035 年人均公共文化服务设施建筑面积由现状 0.33 平方米提高到 0.45 平方米。

以城南新文化中心为核心，打造满足群众文化需求的图书馆、美术馆、博物馆、影剧院，提升公共文化设施供给水平。鼓励镇（街道）级文化设施采取共建共享、改造提升的方式优化服务供给。实现农村、城市社区文化服务互联互通。创新服务方式，提供内容丰富、形式多样的公共文化产品和服务。

### **第 61 条 培育多元现代的全民健身公共服务体系**

构建市级以上-区级-街道（镇）级-社区（村庄）级体育设施配置体系，利用疏解腾退空间建设体育设施，实现每个镇至少建有 1 块标准足球场地（含 5 人制、7 人制足球场地），形成覆盖全区百姓的健身公共服务保障体系。到 2035 年人均公共体育用地面积达到 0.7 平方米。

以 2022 年北京冬奥会为契机，扩大冬季运动覆盖面，大力推动冰雪运动发展。根据人口布局，加快推进河东、河西地区公共体育设施均衡发展，为居民提供便捷、多元的体育健身场所，提高顺义区体育设施现代化、国际化程度。

### **第 62 条 构建城乡均衡、生态节地、环境优美的殡葬服务体系**

构建覆盖城乡的殡葬设施体系，建设全覆盖、生态化、高品质殡葬设施。至 2035 年全区公益性公墓服务覆盖率达到 100%，

全区新增骨灰安置量中的生态节地化比例达到 60%以上，新增公益性公墓安置量中的生态节地化比例达到 100%。

科学合理做好殡葬设施布局规划。保留现状殡仪馆，统筹研究安排经营性公墓与公益性公墓，组织开展顺义区殡葬设施专项规划，进一步明确各类殡葬设施布局和用地规模。深化推进殡葬改革，强化部门联动，加强“智慧殡葬”建设，保障殡葬事业可持续发展。

### **第63条 完善社会救助和服务体系**

健全困难群众救助体系，完善基本生活救助、临时救助和专项救助制度体系，健全救助标准动态调整机制，创新社会救助模式。鼓励引导社会力量积极参与公益慈善事业，健全志愿服务工作制度，倡导市民积极参与志愿服务。

## **第三节 优化消费供给结构，提高生活性服务业品质**

### **第64条 完善功能布局，构建均衡的城乡商业服务体系**

构建“新城—镇（街道）—村（社区）”三级商业中心体系，形成多层次、全覆盖、人性化的商业服务体系。在仁和组团、马坡组团和牛栏山组团、后沙峪组团和天竺组团的核心地区，构建3个新城级商业中心，满足居民的商业、休闲和社交需求。以新城组团和外围城镇为依托，建设辐射周边、满足居民日常商业需求的镇（街道）级商业中心。对接居民生活圈建设，合理布局村（社区）级商业中心，满足社区居民日常生活消费需求，提供基

本便民服务。

### **第65条 规范设施标准，提供全面优质绿色的便民服务**

严格执行商业服务设施建设标准，提升设施品质和服务水平。推动大型商业设施品质化发展，满足商品与服务消费的多样需求。优化便民服务设施布局，规范提升百姓周边的菜场、商铺、社区服务设施品质，推动社区生活性服务业便利化、精细化发展。加强城乡物流服务终端设施建设，实现新技术与生活性服务业融合发展。

到2035年每个镇至少建设1个便民综合体，城乡居民在300—500米范围内就有便利店、蔬菜零售网点等便民服务设施，基本实现一刻钟社区服务圈城乡社区全覆盖。

### **第66条 促进大型民生保障型市场整治提升**

农副产品市场以规范、改造、提升为主，对不符合规划、消防等要求确需撤除的，提前制定替代方案，确保总体服务面积和服务功能满足居民需求。引导疏解腾退空间优先用于补齐城市公共服务设施短板，做好国有企业原有商业网点资源及闲置空间的再利用。

### **第67条 完善旅游公共服务体系**

完善旅游公共服务体系建设，推动旅游设施标准化建设，提高旅游服务水平，创建全域旅游示范区。强化旅游信息咨询服务

体系，加强旅游咨询服务中心建设、推广全域旅游标识系统和智慧旅游信息系统。构建进出顺畅、换乘便捷的旅游交通服务体系，优化全域旅游主干道路，加强绿道系统建设，提升旅游交通服务设施水平。提升旅游便民服务体系，统筹公共休憩空间、旅游厕所、旅游环卫设施布局。推进旅游安全保障服务体系建设，保障游客安全。

## 第七章 传承历史文脉，打造滨水田园城市特色

顺义区在历史上是古北口大道的交通要地、延续两千余年建城史的军事重镇、抗日红色革命的根据地、北京地区大规模农业开垦的起源地，形成了独具魅力的历史文化特色。依托深厚的历史文脉和优越的自然环境，塑造古今交融、水城相融的城市特色。加强对空间格局、整体风貌、文脉传承的规划引导和管控，为市民提供高品质城市公共空间。

### 第一节 加强历史文化保护利用

#### 第68条 构建一河一山、一道三城的历史文化保护整体格局

##### 1. 一河：潮白河

以潮白河为保护主线，以顺义八景为基础，打造题名文化景观体系，结合滨河森林公园建设，做好文化景观和历史文化展示，打造潮白河滨水主题休闲长廊。以潮白河蓝线为重点管控区域，保护好现存河道及历史遗存，重点保护历史遗存苏庄闸桥，恢复沿线重要河道历史渡口。结合北运河通航计划，研究潮白河通航的可行性。

顺义八景：柳屏叠翠、龙泉烟寺、松雨书声、圣水三潮、宝塔凌风、玉幢金马、曲水晴涛、金牛古洞。

##### 2. 一山：浅山及山前地区

深入挖掘浅山地区的红色革命文化，形成红绿交织的特色地区，进一步提升五彩浅山的文化价值。

##### 3. 一道：古北口大道

开展考古调查，结合交通组织与景观设计，深入挖掘古道文

化，全面展示顺义区交通枢纽的重要历史作用。加强与清代御道相关的历史文化资源的保护与利用。

#### 4. 三城：安乐故城（西汉）、狐奴故城（西汉）、顺州古城（唐） 3 座古城

以故（古）城遗址为重点，挖掘历史文化内涵，结合城市修补和生态修复，推动古城的整体保护和展示。尽快确定保护范围，明确责任主体，依法实施保护。

### **第69条 严格保护文物古迹，加强历史遗产活化利用**

严格执行文物保护要求，严禁拆除各级各类不可移动文物。划定文物保护单位的保护范围和建设控制地带，文物周边建筑应与文物保护单位在建筑高度、形式、体量、色调等方面相协调。加强城市考古及对地下文物的调查、发掘、鉴定和保护工作。通过保护修缮和腾退不合理占用的不可移动文物，将其作为公共文化设施和城市公共空间对外开放，发挥文物的社会价值。

结合历史遗存保护，建设陈列馆、博物馆。发挥牛栏山酒文化苑、燕京啤酒厂等工业遗产的重要作用，开展文化活动，形成酒文化品牌。

### **第70条 加强历史文化名村和传统村落保护**

完善传统村落名录、传统建筑、历史环境要素保护，加强历史文化名村和传统村落保护，保持好传统风貌和地域文化特色，打造宜居、宜业、宜游的美丽乡村。保护利用全国重点文物保护

单位焦庄户地道战遗址，推进纪念馆改造升级工程，充分发挥其爱国主义教育示范基地、国家级抗战纪念遗址、红色旅游景区三大功能作用。

## **第71条 加强优秀传统文化保护与传承**

进一步保护并展示以牛栏山二锅头酒传统酿制技艺、曾庄大鼓、张镇灶王爷传说、杨镇龙灯会、孙氏祖传糕点模具制造技艺、大胡营高跷等为代表的国家级、市级非物质文化遗产。积极发掘、整理、恢复和保护各类区级非物质文化遗产。挖掘整理村名故事、村志历史，保护地名文化。加快全部行政村的乡情村史陈列室建设，使其成为传承优秀乡土文化、丰富美丽乡村内涵的重要组成部分。

## **第二节 加强城市文化软实力建设**

### **第72条 推进精神文明建设**

坚持把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作为根本任务，引导市民注重修养品德、保持良知、增强爱心，培育社会新风。广泛开展选树先进典型、弘扬传统美德等主题活动，在全社会形成崇德向善、见贤思齐、德行天下的浓厚氛围。以全国文明城区创建为龙头，不断深化五大创建活动，推进社会公德、职业道德、家庭美德、个人品德建设，大力普及工作生活、社会交往、人际关系、公共场所等方面的文明礼仪规范，着力提升市民文明素质、城市文明程度、城市文化品位和群众生活质量。注重意识形态安

全，不断提升城市品位，助力全国文化中心建设。

### **第73条 加快文化事业发展**

坚持社会主义先进文化前进方向，以构建现代公共文化服务体系为引领，以大运河文化带建设为抓手，深化全区文化体制改革，努力实施文化惠民工程。挖掘区内农耕文化、红色文化、汽车文化、航空航天文化，释放区域特色文化影响力，繁荣公共文化事业。

到2035年公共文化服务的内容手段更加丰富，服务效能显著提升，公共文化管理、运行和保障体制机制更加完善，全区人民群众的基本文化需求得到有效满足，文化素养和文明素养得到明显提升，为加快文化强区建设提供强大精神动力和基础支撑。

### **第74条 发展区域特色文化产业**

以创建文化产业引领区为目标，优化提升广告会展等优势产业，大力发展设计服务、新闻传媒等产业，加快发展对外文化贸易，促进文化产业创新发展和高端发展，推进文化与科技、金融、旅游等产业融合发展，构建区域特色文化产业体系。

立足顺义区文化产业发展基础，结合产业发展空间需求，以临空经济示范区为核心，依托北京首都国际机场、北京中国国际展览中心新馆、国家对外文化贸易基地（北京），促进国际会展、文化贸易、新闻传媒等重点产业集聚发展。活化利用国际啤酒节、马术运动、奥运水上运动场馆等既有优势，提升国际文化氛围，增强国际人才吸引力，支撑顺义区建设国际人才社区。依托潮白

河生态功能带和五彩浅山，充分利用沿线自然生态资源，大力发展文化休闲旅游产业。打造文化科技融合、文化主题小镇、数字出版及版权贸易等一批特色文化集聚区。

### 第三节 加强总体城市设计，塑造滨水田园城市特色风貌

#### 第75条 合理进行特色风貌分区，打造现代滨水田园城市

统筹历史人文与自然环境要素，延续城水相依营城特色，打造疏密有致、城野交融、水城共融的城乡空间，建设清新明亮的宜居环境，展示现代田园城市形象。全区形成现代空港风貌区、生态城市风貌区、滨水活力风貌区、田园城镇风貌区四类风貌区。

现代空港风貌区：北京首都国际机场及周边城市组团（六环路以内）。精细化管控城区公共空间和城市形态，加强第五立面管控，展现大国首都风范。

生态城市风貌区：仁和组团通顺路以西及顺平南线以南地区，马坡、牛栏山组团京密路以西地区，北小营组团，南彩组团左堤路以东及顺平路以北地区。加强城区空间与周边绿色空间的融合，塑造宜居舒适的生态城市。

滨水活力风貌区：仁和组团通顺路以东及顺平南线以北地区，马坡、牛栏山组团京密路以东地区，南彩、李遂组团的沿河地区。强化滨水体验场所营造，延续坡屋顶、低层高密度的滨水风貌特征，塑造蓝绿交织、富有文化特色的潮白河滨水活力空间。

田园城镇风貌区：平原、浅山各镇。依托环境景观及华北平原建筑特色，结合农田林网、河湖水系、绿道网络、镇村群落建设，形成城成团、田成方、树成簇、水成网的田园城镇风貌。

## 第76条 强化多组团城市空间结构，塑造特色城市形象

强化空港城市景观特征，优化组团城市空间结构，融合自然资源特色要素，以两轴为骨架，串联各组团重要景观节点，形成北望燕山、通衢潮白、国家门户、田园城市的空间意象。

1. 围绕北京首都国际机场塑造特色鲜明、绿色生态的国家门户形象，形成港城融合、城绿相融的布局形态。

2. 依托潮白河生态功能带、温榆河生态带优越的生态环境，形成生态水脉、历史文脉与现代文明交相辉映的滨水城市空间格局。与城市副中心协同，积极建设体现国家形象和地方特色的生态文明发展示范带，形成城野分明、环碧贯通、活力岸线、街巷拾珠的城市风貌。

3. 以两条绿色创新发展轴为骨架，集聚创新要素、金融机构、企业总部、国际会展中心等功能，串联新城各组团，引领生产、生活空间协调发展，塑造多元现代的城市形象。

4. 结合 3 座历史古城的考古工作及文物保护，促进历史基因、地域文化与时代特征有机融合，塑造港城融合区（安乐故城遗址）、中心区（顺州古城遗址）、河东新区（狐奴故城遗址）3 个富有文化底蕴的宜居城区和多个特色鲜明、集约紧凑的城市组团。

## 第77条 构建全域田园景观格局

以全域田园化为设计理念，对山水林田湖草等自然要素采取低干预的生态修复手段。整合碎片化田园，优化提升、串联融合

特色景观资源，构建全域田园化景观格局。合理规划大地景观，科学指导农业种植结构，凸显京郊粮仓文化景观风貌，展现田园文化内涵。

加强小城镇城市设计引导，空间布局与周边自然环境相协调，整体格局和风貌具有典型特征，路网合理，建设高度和密度适宜，建筑彰显传统文化和地域特色。

尊重传统村庄营造理念，积极利用历史文化和自然景观资源，塑造富有地域乡土特色的村庄风貌。以绿色空间对建设组团边界形成物理约束，形成生态渗透、有机交融的空间关系。

## **第78条 加强建筑高度、城市天际线和景观眺望系统、城市第五立面管控**

### **1. 建立以新城为重点、覆盖全区的建筑基准高度管控体系**

在满足机场净空限制要求的基础上，新城集中建设区建筑基准高度控制在36-45米，结合公共空间、骨架轴线、轨道交通站点等重点区域，引导高层建筑集中布局。平原地区各镇中心区建筑基准高度控制在18-36米。位于浅山区的木林镇、龙湾屯镇中心区建筑基准高度控制在18米。加强位于新城及重要生态廊道范围内保留村庄的建筑高度管控，形成村庄与生态资源要素相融合的空间基底。加强滨水界面管控，严格控制温榆河、潮白河绿化带两侧100米范围的开发强度，滨水区新建建筑高度控制在30米以下。

### **2. 建立临水观城的景观眺望系统，构建水城共融的天际线**

充分利用顺义新城地势平坦、平缓开阔的自然条件和城市形

态，以潮白河景观为依托，创造多角度临水观城的景观通廊，以多层次的水岸与滨水天际线共同打造顺义新城特色滨水景观，形成城水相望的格局。

加强轨道交通站点周边地区综合建筑群的精细设计，引导形成高低起伏、错落有致的天际线。

### 3. 塑造具有空港城市特色的第五立面

强化城市空间形态、秩序管控，以两轴串联各城镇组团，以生态廊道界定城市开发边界，提升总体空间格局的可识别性。

重点加强飞机起降可视区域第五立面管控，将机场周边可视区域建筑屋顶景观与大尺度绿化景观、标志性夜景照明结合，提升区域景观质量与艺术水准，营造大国首都门户形象。

结合各组团功能特点，加强对屋顶形式、色彩、材质的分区分项规划引导，各组团内部的城市第五立面应协调一致，重点地区通过屋顶绿化增加空中可视绿量。

## 第79条 加强重点地区城市设计及规划引导

根据在历史文化、空间布局、生态环境、城市功能等方面对城市建设具有重要影响的地区分布，划定城市设计重点地区，加强对城市风貌的分级分类管控和规划引导。

1. 二级重点地区：包括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焦庄户地道战遗址的保护范围和建设控制地带，为历史风貌区；潮白河沿岸的新城北小营组团、马坡组团、南彩组团、仁和组团和李遂组团的沿河重点地区，为重要河道滨水地区；南法信交通综合枢纽和京沈客专顺义西站站前区，为交通枢纽地区。

2. 三级重点地区：包括新城仁和组团、马坡组团、牛栏山组团、国门组团、后沙峪组团、高丽营组团、北小营组团、南彩组团的核心功能区，为区级重点功能区；仁和组团府前中街和光明北街地区，为区级公园及景观风貌区；杨镇镇区，为新市镇镇中心区；赵全营镇区，为重要的小城镇镇中心区。

本区无一级重点地区。

## 第80条 注重城市文化内涵，提升公共空间品质

重视城市文化内涵，将文化元素与城市景观有机结合。在建筑设计中注重历史文脉的传承，加强公共建筑设计，打造体现顺义特色的标志性建筑。高水平设计城市雕塑，注重雕塑与周边环境协调融合。

建设高品质、富有活力的城市公共空间，为创新创业者提供更多交流场所，满足市民不断增加的文化交流需求。结合具有一定历史特色的老建筑，整体打造功能明确、特色鲜明的文化街区，为公共活动、文化产业提供空间载体。加强社区空间整合再利用，优先建设一批群众身边的文体馆，重点引进、扶持一批具有示范引领作用的实体书店，把城市最好的景观环境资源留给市民公共活动场所，激发创新活力。

塑造有活力有魅力的街道空间环境。通过道路断面优化、合理分配资源、沿线建筑控制、街道设施人性化改造、完善过街和无障碍设施、规范停车行为等措施，提升街道环境品质。加强街道景观设计，结合道路两侧建筑退线空间打造完整街道，形成协调统一、功能完善、舒适有序的街道公共空间。

## 第八章 加强基础设施支撑能力，提高城市安全保障水平

以惠及民生、产业升级、科学运营为目标，着力提升交通市政基础支撑水平。坚持以人为本、公交优先，提高交通系统效率，优化交通设施布局，构建便捷、绿色、共享、智慧的综合交通体系。立足未来需求，适度超前布局，全面提升市政基础设施规划建设水平。从灾害管理转向风险管理，坚持以防为主、抗救结合，全面提升监测预警、应急救援、危机管理等综合防范能力。建设绿色城市、韧性城市、安全城市。

### 第一节 构建区域互联互通的综合交通体系

#### 第81条 提升顺义区的东北部交通门户地位

编织高速铁路、城市轨道、高速公路构成的多层次立体交融的区域交通网络，提升对周边区域的辐射带动能力。构建联系东北部及南部新城、重点功能区的区域轨道交通网络，并与其他轨道系统互联互通。立足京津冀协同发展，优化顺义区公路网络，积极对接河北省廊坊北三县公路网络，加强与顺义区周边区域的联系，促进河东河西地区协调发展，形成“七横九纵”区域干线公路网体系。京平高速、京密路、东部发展带联络线、北部货运通道和中干渠路为规划货运公路走廊。

优化运输结构，推动生产生活用品，特别是成品车运输公转铁。预留公路服务设施、养护设施和综合检查站等公路附属设施用地。

近期重点推进城际铁路联络线（北京大兴国际机场至南法

信)、M15 号线东延、通怀路、京密快速路等工程建设。加强河东地区公路建设，提升河东地区交通服务品质，推进河东、河西均衡发展。

## **第82条 打造功能清晰的区域客运枢纽系统**

强化北京首都国际机场的国际航空枢纽功能，通过空铁联运提升机场的路侧交通能力，促进北京首都国际机场与中心城区、城市副中心、北京大兴国际机场、雄安新区、全国客运枢纽等重要节点的高效联系，实现 20 分钟到城市副中心，30 分钟到中心城区，50 分钟到北京大兴国际机场。

新城构建两级枢纽体系，围绕北京首都国际机场 T3 航站楼站、京承铁路顺义火车站、京沈客运专线顺义西站、城际铁路联络线南法信站构建区域对外综合交通枢纽，提升顺义区对外交通的通达广度。围绕新城各组团的重要轨道站点，构建新城对外综合交通枢纽，提升顺义新城各组团的可达性。加强枢纽周边的其他交通基础设施建设，使对外交通与区内交通顺畅衔接、高效转换。

进一步协调区域快线（含市郊铁路）与城乡空间格局的匹配关系，开展站点周边的用地整治，完善站点周边公交、步行自行车网的建设，提升区域快线（含市郊铁路）的吸引力。

## **第83条 优化交通设施空间布局，保障重大交通基础设施用地**

优先发展交通基础设施，保障交通设施用地规模。预留全区的铁路线路、铁路站场和高速公路等重大交通设施廊道作为规划

控制范围。规划控制范围内按照噪声污染防治和环境保护要求控制规划用地类型,减少对周边用地的影响,保障交通设施建设。预留新增区域快线的用地通道,重点做好新城南法信组团、国门组团、仁和组团、马坡组团等地区的用地管控。

高速公路廊道:道路两侧红线外各 30 米范围为建筑控制区。

铁路廊道:两侧铁路外轨中心线以外划定 30 米—35 米的隔离带和 60—100 米的规划控制区。

#### **第 84 条 提高新城交通服务保障能力,促进交通与城市协调发展**

构建以快速路、主干路为骨架,次干路、支路为主体的功能明确、级配合理的区内城市道路网络。优化新城道路网络,提高新城集中建设区道路网密度,到 2035 年集中建设区(工业区除外)道路网密度力争达到 8 公里/平方公里,道路用地率不低于 20%。建立新城组团间快速便捷的联系网络,每组团之间都有两条以上主干路连通。

推进重点功能区、轨道车站和交通枢纽周边道路网建设。结合新国展二、三期建设,完善新国展周边地区路网建设、增加停车设施、改善交通接驳。推进京密路实施及顺平路(枯柳树环岛—仁和组团)高架建设,综合提升新国展周边交通条件。

推广交通枢纽与城市功能一体化开发模式,在主要公共交通廊道、轨道站点周边集中布局公共服务设施。到 2035 年轨道交通(含中低运量)站点 1 公里范围人口岗位覆盖率不低于 65%,地面公交车站 500 米覆盖率达到 100%。鼓励交通设施共建共享,减少对土地资源的占用。

## 第85条 大力发展公共交通，倡导绿色出行

### 1. 坚持公共交通优先，打造便捷智能的公交系统

坚持公交优先战略，建立多样化、一体化公交服务。全区形成以轨道交通为对外交通主骨架、中低运量系统为区内交通主骨架、常规地面公交为重要组成的层次分明、内外联动、衔接顺畅的公共交通系统。

规划“两市郊、两快线、一地铁”的轨道交通系统，统筹利用铁路资源，合理制定轨道交通近远期规划。

鼓励发展智能化公共交通，充分利用智能交通技术和设备，提高公交系统整体效率。

### 2. 优化地面公交系统，改善接驳换乘体验

地面公共交通是新城内部出行以及新城与镇村之间出行的主要交通方式。在新城的主要干道施划公交专用道，到2035年新城内公交专用道里程达到190车道公里左右。

结合轨道站点，优化公共交通枢纽布局。有序推进公交场站规划建设，创造便捷的公交接驳换乘条件，合理规划公交枢纽、公交场站。

### 3. 改善步行和自行车出行环境，提高绿色出行比例

构建分类、连续的步行和自行车网络系统，改善步行和骑行条件，创造安全、舒适、宜人的步行和自行车出行环境。积极鼓励、引导、规范共享自行车健康有序发展。优化公共交通与步行和自行车进行接驳换乘的设施条件。

提高绿色交通出行比例、组团内部步行和自行车出行比例。构建“公交+自行车+步行”的出行模式，到2035年区内绿色

交通出行比例不低于 80%，组团内部步行和自行车出行比例不低于 58%。

#### 4. 提供差别化停车政策，控制小汽车拥有和使用

对小汽车拥有和出行进行双控。新建区和老旧小区，提供差别化停车政策。建立以配建为主体，公共停车场为辅助的小汽车停车设施供给系统。统筹和区分利用区域内现有停车资源，推进错时共享停车，利用腾退土地和边角地建立立体停车设施。路内停车作为近期缓解停车供需矛盾的过渡手段，应进行科学施划、智能管理。公共建筑类控制配建指标，提高收费价格，调控小汽车出行需求。

## 第二节 提升市政基础设施安全运行保障能力

坚持绿色生态发展理念，加强前沿技术应用和机制创新，推进设施融合发展和资源循环利用，构建智能高效、安全可靠、适度超前的市政基础设施体系，提升城市运行保障水平，全区市政基础设施用地总量不低于城乡建设用地总量的 3%。

### 第 86 条 构建可靠供水保障体系

建设集约高效的供水系统，到 2035 年全区供水规划总规模约 85 万立方米/日，城镇公共供水占有率达到 100%，供水安全系数达到 1.3。

## **第87条 完善雨水排除系统**

综合运用排水河道、雨水调蓄区、雨水管道及雨水泵站等多种措施，完善雨水排除工程体系。到 2035 年基本建成与城镇发展相适应的雨水排除与利用系统，规划雨水管渠设计重现期 3—5 年一遇（特别重要地区 10 年一遇）。下凹式立体交叉道路雨水管渠及泵站设计重现期为 10—30 年一遇。主要雨水管道出口内顶高程基本不低于规划河道 20 年一遇洪水位。

## **第88条 强化污水处理及再生水利用，实现水资源高效利用**

坚持集中和分散相结合、截污和治污相协调，采用雨污分流的排水体制，完善污水收集处理及再生水利用设施建设，实现污水的全收集、全处理，新城、镇中心区再生水厂应相对集中布置，农村地区因地制宜地布局污水处理设施。

到 2035 年城乡污水处理率达到 99%以上。全区污水处理厂污泥在顺义区污泥无害化处理厂进行处理处置，实现全区污水处理厂污泥全收集全处理。

## **第89条 构建绿色低碳的能源供应体系**

### **1. 加大可再生能源利用比重**

按照可再生能源优先、常规能源系统保障的原则，全面推广太阳能、地热能与常规能源系统的智能耦合发展，利用后沙峪、李遂地热田资源，开发深层地热供热。充分利用浅层地热资源优势，大力发展地埋管地源热泵。全面推广建筑分布式光伏发电。

到 2035 年全区优质能源比重达到 99%，可再生能源比重力争达到 20%（不含机场用能）以上。

## 2. 加强能源安全保障

加快电力、天然气等外送通道建设和互通互联，提高顺义区能源系统保障水平。

结合国家特高压输电通道建设，建设北京北—顺义 500 千伏下送通道。优化主干电网结构，形成以 500 千伏变电站、220 千伏变电站和 110 千伏变电站为主体格局的主网结构，到 2035 年全区供电负荷达到 3095 兆瓦，供电可靠率达到 99.995%。

建设结构完善、安全可靠的供气体系。完善输配系统，新建高压 B 调压站，合理布局次高压调压站（箱）。实现顺义区天然气主干管线到达所有镇中心区，规划保留村具备接通管道天然气的条件。到 2035 年全区天然气用气量约 11.99 亿立方米，实现全区居民天然气气化率达到 90%。

加强综合施策治理，坚决整顿、清退不符合国土空间规划的液化石油气充装站。

## 3. 加强清洁能源供热

大力发展地热及热泵系统，引领可再生能源供热发展。全面完成燃煤锅炉房、农村地区清洁能源替代，实现全区清洁能源供热 100%。对于新建公共建筑，浅层地热能较好的区域优先发展地埋管地源热泵系统等可再生能源供热方式；再生水厂周边区域优先发展再生水源热泵系统。到 2035 年全区可再生能源供热比例达到 20%以上。

## 第90条 构建生态共生的资源循环体系

### 1. 加强城市资源循环利用

构建生态化循环处理及资源利用新体系。推进生活垃圾源头分类与再生资源回收有效衔接，实现垃圾分类全覆盖。建立生活垃圾管理系统，鼓励社会专业企业参与垃圾分类与处理，并向社区前端延伸。实现垃圾分类处理、资源利用、废物处置无缝高效衔接。到2035年实现生活垃圾分类收集率100%、生活垃圾回收资源利用率45%，原生生活垃圾零填埋。

### 2. 加快资源循环设施建设

完善生活垃圾收运体系，形成村收集、镇转运、区处理的转运处理模式，促进垃圾减量化、无害化和资源化处理。完善再生资源分类回收和转运站点布局，每个社区明确1个交投点，每个街道明确1个中转站。

规划建设杨镇循环经济产业园，预留市域环卫设施用地，综合处理污泥、餐厨、粪便等多种垃圾，融合污泥处理、垃圾处理、再生资源利用和可再生能源利用，实现垃圾资源化循环利用。新建生活垃圾转运站，每座转运站均贴建环卫停车场。到2035年全面实现原生生活垃圾零填埋，生活垃圾焚烧和生化处理能力达到2300吨/日。

## 第三节 加强环境污染防治

### 第91条 全面推进大气污染防治

促进产业节能减排，降低能源损耗，进一步提高工业污染排放标准。巩固煤改电、煤改气治理成果。严格监督管理，减少移

动源污染排放。做好扬尘污染管控，健全统分结合、行业监管、属地负责、分级管理的责任体系，严格施工扬尘控制要求。通过原辅材料替代、生产工艺优化、废气密闭收集和深度处理等措施全面削减挥发性有机物排放，加强建筑装饰、餐饮、汽修等生活服务业挥发性有机物管控。到 2035 年力争细颗粒物（PM<sub>2.5</sub>）年均浓度符合市级要求。

## 第 92 条 强化水污染防治和水环境综合治理

### 1. 开展河道生态补水

加强污染源治理，增加生态补水措施，提高水体流动性，加大水环境容量及自净能力，增强水环境改善效果。到 2035 年地表水环境质量达到水环境功能区要求。

### 2. 提高城镇污水处理水平

鼓励污水处理厂进行工艺升级，完善城镇污水管网，提高污水收集和处理率。对现有合流制排水系统实施雨污分流改造，对改造难度大的采取截流、调蓄和治理措施，新建地区应实行雨污分流排水方式。在无法纳入城镇污水管网的村庄建设分散式污水处理站，采用运行稳定、管理简便的处理工艺。

### 3. 实施农业面源污染控制

积极开展生态农业，推广使用高效、低毒性、低残留的农药，防止污染物质过量投入，采用生态处理技术对污染物质进行有效处理，降低农业面源污染。实施生态工程建设，利用现有沟、塘建设生态沟渠、生态池塘、植被缓冲带等设施，净化农田退水和地表径流。

#### 4. 强化区域水生态环境联防联控

加强河湖水系及周边环境综合整治，改善河湖生态环境，提高水系连通性，恢复河道生态功能。开展潮白河跨界河流综合治理，加强与河北省相邻地区生态环境保护联防联控。

### **第93条 加强土壤环境质量检测及污染治理，保障土壤环境安全**

以改善土壤环境质量为核心，以保障人居环境、农产品质量和饮用水水质安全为重点，坚持预防为主、保护优先、风险管控，突出重点行业和污染物，实施分类别、分用途管理。开展疑似污染地块筛查，建立并动态更新疑似污染地块名单，强化建设用地风险管控。削减化肥和农药用量，控制农村面源污染。建立农用地土壤环境质量分类清单，并动态更新。到2035年土壤安全得到全面保障，实现土壤生态系统的良性循环。

### **第94条 加强危废和工业固废处置利用**

制定落实危险废物管理计划、转移联单、经营许可证等管理制度的措施，强化对危险废物产生单位、集中处置单位的环保监管措施。依托大型医院、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等规范的医疗废物贮存场所，建立医疗废物的收集转运体系。加强工业固体废物污染防治，在工业园区内配置工业危险废物收集转运设施，为园区企业危险废物及时清运提供服务。

## **第95条 保障辐射环境安全**

提高辐射安全监管力度，加强对放射源生产、销售、使用、运输、贮存和收贮等环节的监督检查。实施高风险辐射源总量控制，逐步退出与首都功能不相适应、安全风险较高的辐射活动。提高对高风险源的辐射安全监管和应急能力建设，加强输变电、移动通信基站等电磁辐射设施的信访投诉和科普宣传工作。加强辐射环境监管队伍建设，提升监管专业能力。

## **第96条 携手共建绿色机场，减轻区域环境压力**

厘清航空燃料排放污染、旅客出入生态足迹，积极防治机场移动源污染和飞机噪声。全面参与建立以机场空气质量及周边区域航空噪声监控为主体框架的绿色机场标准体系，力争到2035年将北京首都国际机场对顺义区的环境影响大幅降低。

## **第四节 构建城市安全和应急防灾体系**

坚持以防为主、抗救结合，在供水保障、防洪排涝、能源供应、交通联络、广播通讯等各领域，运用层级设防、智慧防灾等策略，合理确定三级防灾分区，构建安全可靠的保障体系。

## **第97条 构筑城乡防洪排涝安全运行体系**

按照分区设防、分区治涝原则，顺义新城防洪标准整体达到100年一遇，防涝标准整体达到30年一遇；北京首都国际机场防洪标准达到100年一遇，防涝标准达到50年一遇；各乡镇防

防洪涝标准达到 20 年一遇。

顺义新城划分为潮白河及温榆河 2 防洪防涝分区，各分区防洪河道治理标准采用 50 年一遇，整体达到防洪标准 100 年一遇；各分区防涝标准采用 20 年一遇，整体达到 30 年一遇。

潮白河、温榆河及小中河新城段堤防按 50 年一遇洪水标准设计，应满足潮白河右岸、小中河首都机场段右岸堤防达到 100 年一遇洪水不漫溢的要求。新城内排涝河道按 50 年一遇标准设计，新城外按 20 年一遇标准设计。不能正常重力流排水的低洼地区应采用蓄排结合方式解决防涝问题，规划蓄涝区设计标准为 20 年一遇。

推进实施上游规划水库及蓄滞洪区，完善防洪防涝设施及多功能生态湿地系统，构建温潮两干为主、河渠纵横交错、蓄滞星状分布的防洪水系格局。采用排蓄结合方式，按照分区治涝原则，建设防涝工程体系。

## **第 98 条 构建覆盖城乡的消防系统**

落实全市消防安全布局，提高新城、村镇地区抵御火灾风险能力，完善空港地区疏散救援通道，优化加密消防站点设置，实现消防水源城乡全覆盖，加强消防救援体系、应急能力、智慧消防建设。

## **第 99 条 提升人防工程建设水平**

围绕首都安全大局和防空袭斗争需要，紧密结合区域功能定位，坚持人防规划与城市规划相结合、人防设施与城市基础设施

相结合、战时防护与平时使用功能相结合、坚持城市人员防护与重要经济目标防护并重，确保城市战时安全运行，实现军民兼用。到 2035 年人员防护、目标防护、专业力量、组织指挥、支撑保障体系相互完善，全面形成与打赢信息化战争相适应的人民防空五大体系。

加快推进人民防空与区域经济提升发展先行区建设相融合，构筑功能齐全的人防工程体系，加强通信警报设施、单建式人防工程、人员掩蔽场所建设，合理配备各类人防设施。

### **第 100 条 建立城市综合应急体系**

完善应急指挥系统，建立多部门公共数据资源共享机制。利用旷地及地下空间，布局建设合理的避难场所及避难通道，形成分级分类疏散避难系统。建立安全、可靠、高效的疏散救援通道系统。加强生命线应急保障系统建设。完善救灾物资储备。统筹加强各种应急保障设施运行维护、管理和保障。

### **第 101 条 提升综合防灾水平，建设安全城市**

利用智能信息技术，增强城市监测预警、预防救援、应急处置、危机管理等综合防灾能力。

对油气输送、建筑施工等重点行业、重点区域开展专项整治，对危险化学品的生产、运输、储存进行全过程智能监管。以新城和镇区为重点，全面清理各类风险点、危险源。

## **第五节 推进新技术应用，提升城市管理水平，建设智慧顺义**

### **第102条 鼓励推广新能源汽车应用，建设新能源智慧交通示范区**

加大新能源汽车推广应用力度，鼓励燃油车置换新能源汽车。公共领域示范先行，在公交、出租、环卫、公务领域更新及新增车辆中新能源汽车占比达 100%；鼓励机场内部车辆、物流车辆由燃油车辆置换为新能源汽车；鼓励企业及个人购买使用新能源汽车。

### **第103条 建设智能交通设施，推进智能交通工具示范应用**

推动交通网、信息网、能源网三网合一，建设数字化智能交通基础设施。依托北小营智能网联汽车试验场建设，推进智能驾驶汽车的人车、车车、车路智能协同技术研究，提供一体化智能交通服务。

树立出行即服务理念，提供出行全链条无缝衔接的网络化系统，为客货运输提供灵活、高效、以人为本的共享出行服务。在临空经济示范区、天竺综合保税区等区域，示范应用现代智能物流及交通智能化管理等新型技术。

### **第104条 建设交通出行数据平台，提高交通管理水平**

融合手机信令、移动网络、车辆定位、流量观测、停车信息等多元数据，建立交通出行的综合信息数据平台。利用交通大数据，掌握出行需求、挖掘分析出行特性，优化交通资源配置，提供交通信息化服务、动态调配交通供给，提高交通设施利用效率。

## **第105条 建立智慧物流生态，增强区域发展推动力**

按照非首都功能疏解的发展要求，积极应对消费模式和新零售产业创新带来的需求变化，建立良好的智慧物流生态，引导物流产业向绿色低碳转型升级，实现高端增值，打造智能互联的物流网络。

## **第106条 打造信息基础平台，建设智慧顺义**

统筹电信网、互联网、广播电视网、物联网等网络，实现多网融合。加快推进5G新技术应用。到2035年城镇家庭宽带接入能力普遍达到市级要求，有线广播电视网络家庭用户覆盖率达到99%，实现全光网络覆盖全区，建成世界先进的宽带网络基础设施。

建设智慧顺义感知系统、智能系统、应用系统，着力解决在便民服务、城市管理、环境保护、社会治安、交通治理、社区服务等方面出现的重点问题，打造数据集中、资源共享的新型智慧城市。

## **第六节 统筹地上地下空间资源综合利用**

### **第107条 统筹管理地上地下空间，促进地下空间资源综合利用**

以地铁、综合管廊为代表的线性地下交通基础设施和市政基础设施为骨架，以点状地下基础设施、地下综合体、地下商街为重点和节点，统筹地上地下空间开发利用，构建可持续发展的立体式宜居城市。

## **第108条 科学构建综合管廊体系，强化支撑保障能力**

构建层次分明、功能完备的综合管廊格局。重点结合顺义区集中新建区、新建扩建干路及轨道交通工程建设干线综合管廊。结合智慧城市建设、架空线入地等需求，大力建设缆线型管廊。逐步提高顺义新城管线运行安全和抵御灾害的能力，提高运营维护与更新的便捷性，创新管理机制，提升市政基础设施管理水平。到2035年规划建设干线管廊长约35公里。

## 第九章 促进河东河西协调发展，实现城乡发展一体化

推进城乡统筹，破解河东河西长期以来发展不协调的局面，建设城乡协调的首都和谐宜居示范区。推进城乡要素平等交换、合理配置和全域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实现城乡一体化发展。充分挖掘和发挥城镇与乡村、河东与河西各自资源禀赋条件，加强全域统筹，引导优势互补、高质量协调发展，提升城乡人居环境品质。

### 第一节 推动城乡网络化布局，促进河东河西协调发展

#### 第109条 提升城乡发展一体化水平，实现全域城乡融合发展

以城乡特色资源为引领，推动镇村直接承担适宜功能，形成差异化、特色化发展的城乡网络格局。缩小城乡基本公共服务差距，构建覆盖城乡、功能完善的公共服务设施和基础设施体系，重点补齐镇村两级以及河东地区的民生短板。

围绕镇村分工合作，提升镇村基础设施配套能力。以美丽乡村建设为契机，统筹协调农村六网建设，逐步提升农村基础设施通达水平。建设四好农村路，进一步提高农村公路的通达性。对接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提升，强化生态基础设施建设。

#### 第110条 发挥河东、河西地区差异化优势，促进区域协调发展

发挥河东地区生态资源优势，以生态旅游、田园休闲和康体养生为特色，构建河东绿色发展的产业基础。加快重大基础设施建设，构建快速交通体系和公共服务网络，有序推进城镇化和美

美丽乡村建设，全面提升河东地区城乡人居环境。保护和修复生态空间，建成人与自然和谐共生的典范区域。

围绕河西地区创新优势，服从首都发展大局，以功能承接、产业转型、创新发展为驱动，以服务新城地区为导向，优化镇村空间布局，构建城乡互促、和谐共荣、特色鲜明的田园化发展格局。

## **第二节 发挥新型城镇承上启下作用，筑牢城乡发展空间支点**

### **第111条 高品质建设新市镇，构筑承上启下新节点**

积极承接中心城区科研、教育、医疗等功能疏解，将杨镇建设成为特色产业鲜明、集聚能力较强、管理水平较高、生态环境优美、宜业宜居的新市镇。

杨镇：校镇融合发展、文化特色鲜明、城乡协调共生的首都活力新市镇。凸显科技教育文化特色，培育创新智能产业，强化生态旅游优势，推进产城融合和职住平衡，重点发展科教服务、文化创意、休闲旅游、现代居住。

### **第112条 进一步完善小城镇，形成地区服务管理新平台**

强化小城镇宜居特性，将赵全营、李桥、高丽营、北务、木林、龙湾屯、大孙各庄、张镇、北石槽镇培育成为特色化发展的小城镇。提升基础设施水平，引导镇中心区的部分村庄有序实施就地城镇化，充分发挥小城镇促进本地城镇化和城乡发展一体化的重要作用。

1. 赵全营镇：创新产业引领、宜居宜游的小城镇。积极承接创新资源，提升综合服务能力，重点发展新能源智能汽车、医药健康。

2. 李桥镇：依托临空、滨水优势，着力建设大尺度绿色空间，完善临空服务配套，形成绿色宜居生态走廊，成为城市副中心和国际空港的人文生态后花园。重点发展临空经济、文创旅游。

3. 高丽营镇：按照第二道绿化隔离地区管控要求，严控建设规模，加快推进低效集体产业用地减量，扩大绿色生态空间，依托京沈客专顺义西站和于庄地区，发挥临近未来科学城的区位优势，积极培育以高铁为特色的小城镇。重点发展商务服务、休闲度假。

4. 北务镇：突出绿色田园景观，深度推进产城融合，建设区域协调发展的特色小城镇。重点发展文化休闲、特色农业、现代物流。

5. 木林镇：浅山区户外休闲旅游的核心节点，一产与三产深入融合的山水田园康旅小城镇。重点发展现代农业、休闲旅游、健康养老。

6. 龙湾屯镇：浅山区红色文化引领的旅游特色小城镇，绿色驱动的都市田园休闲小镇，山水相依的生态宜居示范小镇。重点发展文创旅游、现代农业。

7. 大孙各庄镇：田园休闲文旅、临空现代农业及智慧物流示范小镇。重点发展文创旅游、都市型现代农业、智慧物流。

8. 张镇：全域旅游、特色旅游目的地，多功能运动休闲特色小城镇。重点发展文创旅游、运动休闲、健康养老。

9. 北石槽镇：以文化创意、田园体验为引领的休闲度假区，以产城融合为核心的宜居特色小镇。重点发展文创旅游、现代农业。

### **第113条 有序培育特色小镇，营造特色功能新空间**

围绕大都市区居民田园生活和休闲度假需求，深度挖掘自然资源和文化资源，培育特色产业功能，引导有条件的地区形成非镇非区、产城融合的特色小镇。强化差异化、特色化的特色小镇发展模式，对接共享新市镇、小城镇的公共服务设施。

## **第三节 理顺农村发展动力机制，全面推进乡村振兴**

### **第114条 挖掘新型农村社区的基础支撑作用**

着力推进美丽乡村建设，结合村庄特色资源禀赋，确保生态宜居和民生安全，实现新型农村社区的分类动态管控。

1. 城镇集建型村庄：包括受各类限制要素影响、必须搬迁的村庄。结合新城和镇区建设，积极稳步推进城镇集建型村庄城镇化。

2. 整体搬迁型村庄。本区暂无此类村庄。

3. 特色提升型村庄：指具有典型特色要素的村庄。挖掘和保护特色提升型村庄的自然肌理、地域文化和历史要素，传承村庄乡愁文脉，优化村庄对外展示机制，积极发展乡村旅游，彰显美丽乡村的宜居魅力。

4. 整治完善型村庄：包括村庄局部受限制要素影响的村庄，

以及不受特殊要素影响的村庄。推动整治完善型村庄进行集体产业整理和减量集约、村庄环境整治，引导村庄自我更新，采取相应防护措施，保障村民的生产生活安全和村庄的生态安全。

### **第115条 推动农村供给侧改革，转换农村产业发展动力**

以产业兴旺为重点，构建绿色高效、融合发展的农村产业体系。加强农业整合、治理和统筹，构建可持续发展的现代农业生产空间。推进农地整合，结合各镇特色，强化小城镇对农村产业的支撑作用，使之成为农村的技术服务中心和农产品就地加工转化基地，形成专业化、品牌化的农产品生产格局。提升鲜活农产品供给能力和附加值，提高农业综合产出效率和农业资源利用效率。高效利用集体经营性建设用地，推动农村产业多元化发展，因地制宜打造美丽乡村产业发展新模式。

### **第116条 推动田园综合体建设，加快乡村现代化进程**

整合农村社区的集体产业用地等建设空间，结合自然资源本底，融合都市农业、生态观光和休闲度假等业态，高品质建设以田园风光、浅山生态、产业创新、滨水亲水为特色的多类型田园综合体。

### **第117条 串联城乡旅游资源，打造城乡旅游联动示范线**

优化提升乡村旅游资源，促进乡村旅游与现代农业、文化体育产业融合发展。推动乡村旅游目的地周边环境治理，提升五彩

浅山登山步道建设，结合绿道、滨水休闲空间建设骑行线路和景观廊道，串联乡村旅游资源，打造示范线路。

#### **第118条 建立健全基层治理新机制，实现城乡社会治理一体化**

深化“街乡吹哨、部门报到”的改革，完善基层治理机制。统筹城乡社会管理，建立城乡一体的社会管理体系。以居民委员会和村民委员会为基础，探索城乡居民自治的基层管理模式。积极培育社会组织，发挥社会组织在社区安全、社会调节和居民服务方面的优势。培育壮大农村专业合作组织，强化其在农村生产和生活中的积极作用。

#### **第119条 深化农村产权制度改革，推动城乡资源配置一体化**

在符合规划和用途管制前提下，逐步扩大集体经营性建设用地有序入市。深化农村承包地“三权分置”制度，平等保护土地经营权，发展多种形式的适度规模经营。盘活闲置宅基地等农村闲置资产，依法保障农民和集体合法权益。

### **第四节 加大治理力度，实现第二道绿化隔离地区减量提质增绿**

#### **第120条 大幅扩大绿色空间规模，提高生态服务质量**

按照实现2035年二绿建好、加快城乡一体化的总体目标，推动第二道绿化隔离地区的城乡建设用地统筹实施，全面实现减量提质增绿。到2035年第二道绿化隔离地区绿色开敞空间占比提高到70%左右。

大力推进郊野公园建设，加强楔形绿色廊道植树造林。推动现状低效用地腾退还绿，提高绿地建设和养护标准，加大生态建设投入力度。

### **第121条 加强综合施策治理，完善统筹实施机制**

加强第二道绿化隔离地区与集中建设区的统筹规划、建设和管理。创新和统筹利用土地一级开发、集体产业用地腾退集约、国有单位自有用地自主改造等不同实施模式，强化对土地资源、实施成本、收益分配和实施监管的统筹管理。

## **第十章 明确实施路径，实现减量提质发展**

大力实施国土空间综合整治，积极推动城乡建设用地减量提质和集约高效利用。严格落实规划管控要求，按照严控新增、优化存量、避免“大拆大建”的原则，以规划单元为统筹，构建城乡建设用地减量的实施路径，创新管理机制，倒逼城市发展方式转型。

### **第一节 加强全域全类型国土空间综合整治**

#### **第122条 加强城市更新地区修复整治**

提高集中建设区内城乡建设用地集约节约利用水平，重点加强低效空间和腾退空间管理。推动城镇低效用地再开发，多措并举开展城市修补，补充完善公共服务设施，提高公共空间品质，建设生态宜居的城市环境。

#### **第123条 稳步推进集体建设用地减量增绿和复垦整理**

在全区范围内统筹集体建设用地腾退减量和生态用地增加。以村庄建设用地整理为重点，合理引导农村住宅建设，加强对挤街占道、私搭乱建等现象的整治，进一步调整土地利用结构，改善农村生产生活条件。加大力度推动集体产业用地腾退后复垦还绿，发挥环境基础优势，加大生态环境建设力度，多途径提升区域生态环境质量。

## **第124条 开展农用地整理，适度开发宜耕后备土地资源，建设高标准农田**

加强农用地管理和整理。全面实施耕作层剥离再利用，着力改善耕作条件，增加耕地土壤有机质含量，提高补充耕地质量。对中低产田进行改造，通过改土培肥等措施，提高土地综合生产能力，提高高产稳产基本农田的数量。重要生态廊道内的农用地，可在统筹全区各项生态建设任务的基础上，向林地等其他生态功能转化。

适度开发宜耕后备土地资源。在保护和改善生态环境的前提下，有序推进后备土地资源的开发利用，增加有效耕地面积，作为基本农田储备，确保耕地面积基本稳定。加强荒草地等未利用地土地开发，积极推进低效、损毁和废弃建设用地整理还耕，恢复耕地生产功能。

积极建设高标准农田。以高标准农田建设和田、水、路、林、村综合整治为重点，加强农田水利基础设施建设，完成菜、粮、果生产的节水网络工程；加强农田林网和四旁绿化建设，促进现代高效农业和观光农业发展。

## **第125条 推进工矿用地生态修复治理，改善生态环境**

加强废弃矿山、砂石坑生态修复治理，通过恢复土地功能、植树造林、综合治理，利用现有地形地貌特征，营造要素丰富的景观环境，实现建设用地减量、补充新增耕地、生态用地增加。

## 第二节 明确减量任务，促进建设用地集约高效利用

### 第126条 以促进集体产业用地集约高效为抓手，统筹全区城乡建设用地减量提质

1. 针对城市开发边界内的现状集体产业用地，结合规划实施，以拆除腾退为主，个别各项手续齐全、符合环保要求、经营状况较好的现状集体产业项目，可结合具体情况酌情保留，其建设用地指标应在开发边界内进行统筹。

2. 针对城市开发边界外的现状集体产业用地，以减量集约为主，集约后的建设用地指标由区政府统筹管理，在城市开发边界内集中布局。新城范围内实行严格管控，个别经研究确需保留的现状集体产业用地，应在城市开发边界内核减同等规模的城乡建设用地；新城范围外各镇的城乡建设用地以不突破总量为原则，在镇域规划中进一步统筹优化集体产业用地减量集约方案，整合农村存量建设用地，实现“村地镇统，区级管控”。

进一步完善农村土地利用管理和国土空间用途管制，加强乡村振兴用地保障，在各镇域规划中，可安排少量（不超过5%）的规划城乡建设用地指标，用于零星、分散选址的休闲农业和乡村旅游设施建设，结合村庄用地布局，因地制宜实施点状供地。

3. 结合产业升级转型，积极探索开发边界外低效国有产业用地的减量模式与政策，减量用地优先用于生态保护与修复，严格控制建设规模，节约集约利用土地。

### 第127条 分阶段落实城乡建设用地减量任务

到2020年在保障重大项目建设用地需求的基础上，同步推

进村庄城镇化实施进程，多种方式结合，推进实施城乡建设用地减量工作。

到 2035 年通过用地增减挂钩、动态滚动实施，实现城乡建设用地净减量 8 平方公里。

## **第 128 条 构建城乡建设用地减量实施路径和管理机制**

研究制定以年度供地计划与减量实施计划双管理为依托，供减挂钩为手段的规划实施管理机制。

强化政策集成、实施权责下沉，区级明确事权范围、统筹分配指标，镇级落实主体责任、制定减量方案的规划实施路线图。建立减量实施倒逼机制，围绕减量目标，明确减量实施标准、规范规划编制办法，加强源头治理，严格限制集中建设区外存量改造和新增建设用地，倒逼集中建设区外低效产业用地减量。

加强区镇统筹的空间管控与实施管理，以区为主体制定集体建设用地规划和实施计划，以镇为基本单元统筹规划实施。兼顾长远目标与近期建设、存量资源与减量任务，推动城乡建设用地捆绑实施、减量提质。创新土地收益分配方式，集中建设区的土地收益优先用于解决周边城镇组团的更新改造。由区政府综合考量各镇落实城市总体规划及分区规划各项任务完成情况，统筹调配集约后的建设用地指标，改善地区发展不均衡问题。

各部门协同合作，研究制定集体建设用地统筹利用的相关实施政策。

### **第三节 划分规划单元，加强规划统筹引导**

#### **第129条 将分区规划主要指标分解至规划单元**

以行政边界为主，综合考虑新城规划范围、特定功能地区、城乡统筹关系等影响因素，在全域范围内划分新城单元、镇乡单元、特定地区单元三类规划单元，将分区规划确定的主要规划指标分解到各规划单元。

1. 新城单元。以新城规划范围为边界，进一步划分出仁和、马坡、牛栏山、南法信、国门、后沙峪、高丽营、北小营、南彩、李遂 10 个组团级单元。

2. 镇乡单元。新城规划范围外各镇以行政辖区范围作为各自的单元边界，划分为 10 个镇乡单元。

3. 特定地区单元。将北京首都国际机场、天竺综合保税区划为特定地区单元。

#### **第130条 发挥规划单元对规划管理和建设实施的约束、引导和统筹作用**

分区规划分解至各单元的各项规划指标，应作为下一层次规划需要落实的主要控制指标。在下一层次规划编制阶段，应以规划单元为基本规划范围，结合实施方案，进一步统筹安排、细化落实城乡建设用地资源与各项实施任务。

## **第十一章 建立健全体制机制，保障规划实施**

顺义分区规划（国土空间规划）经法定程序批准后将作为编制全区各级各类规划、指导减量提质发展建设的基本依据。为保障规划有序实施，应完善规划体系，强化政策保障，做好与周边区域规划衔接，加强跨界地区管控，促进协调发展，加强组织领导，确保一张蓝图绘到底。

### **第一节 建立多规合一的规划实施及管控体系**

#### **第131条 形成全域覆盖、分级管理、多规合一的规划体系**

以分区规划为统领，科学有序开展新城控制性详细规划、镇域国土空间规划、各类专项规划和城市设计编制，组织开展重大项目选址论证，确保各项规划在总体要求上方向一致，在空间配置上相互协调，在时序安排上科学有序，促进顺义区全面协调可持续发展。

#### **第132条 落实主体责任，保障规划目标逐级落实、有效实施**

加强分区规划目标任务的分解细化和实施推动。结合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市级年度重大项目建设安排和财政支出，滚动编制近期建设规划和年度实施计划，确保分区规划有效落实。

### **第二节 完善精治共治法治的城乡治理体系**

#### **第133条 健全规划实施机制，依法依规有序推进规划实施**

依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分区规划，完善全区规划管理与实

施机制，组织各部门及各镇依法依规推进规划实施。

落实各级规划的审批与备案制度，完善规划执行的法定决策，促进规划实施的依法、科学、民主决策。

### **第134条 加强规划决策及组织协调**

科学、规范、有序地开展顺义区各项建设，加强国土空间规划的统筹实施。准确把握区域发展方向，推动地区可持续发展，依法确保规划和各项法律、法规得到落实。

### **第135条 完善责任规划师制度和公众参与机制**

畅通公众参与渠道，坚持开门编规划，利用规划展览展示等多种形式，搭建全过程、全方位的公众参与平台。广泛邀请各领域专家和公众积极参与，推进落实责任规划师制度，在后续规划编制、决策、实施中，完善规划公开制度，提升人民群众参与规划实施的积极性和参与能力。

### **第136条 推进城市治理法制化进程，提高依法行政水平**

充分运用法律法规、制度和标准来管理城市，提高专业执法与综合执法水平，加大对于违法行为的日常执法力度，落实重大行政执法决定法制审核、行政执法公示、行政执法全过程记录制度和行政处罚裁量基准制度，规范执法行为。

深入开展城市管理法治宣传教育活动，增强全民法治观念，推动法治宣传教育向社会各领域、各行业深度延伸，引导市民自

自觉遵守相关法律法规，提升社会法治素养。

### **第三节 加强城市体检评估，提高规划实施的科学性和有效性**

#### **第137条 构建分区规划指标体系，实现精准管控**

统筹各类规划目标和指标，构建分区规划指标体系，突出刚性管控与弹性引导相结合，强化分区规划调控作用，实施指标体系定期动态管理，推动分区规划的监督、检查、评估与任务落实。

#### **第138条 开展区级体检评估工作，提高规划适应性**

坚持创新、协调、绿色、开放、共享发展，搭建国土空间基础信息平台 and 数字规划建设管理平台。建立区级体检评估机制，通过实时监测、定期评估、动态维护，确保分区规划确定的各项内容得到落实，并对规划实施工作进行反馈和修正。

### **第四节 健全规划实施监督问责制度，维护规划的严肃性和权威性**

#### **第139条 健全规划公开制度**

##### **1. 编制公告**

实施阳光规划，在规划编制期间，适时向社会公示规划方案，广泛征求社会各界意见。控制性详细规划、特定地区规划及各级各类专业专项规划经法定程序批准后，及时向社会公布，接受社会监督。

##### **2. 实施公开**

区政府定期向同级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报告分区规

划实施情况，并向社会公开。完善各级各类规划实施的社会公开和监督机制，形成全社会共同遵守和实施规划的良好氛围。

### 3. 修改公示

对已经批准的各级各类规划强制性内容进行修改，应当采取多种形式充分征求公众意见。确需修改的，依照法定程序报原审批机关批准，并在规划修改期间向社会公示规划修改内容。

## 第140条 建立规划实施后的监督考核问责制度

### 1. 健全规划实施监管制度

建立健全规划实施监管制度，接入全市统一的规划监管信息平台，强化对规划全过程信息化监管，促进行政机关和有关主体主动接受社会监督。

### 2. 建立规划实施考核问责制度

经依法批准的分区规划和各级各类规划必须严格执行，决不允许任何部门和个人随意修改、违规变更。依据规划实施任务分工落实方案，加强对规划实施的督导和考核。健全监督问责机制，对违反规划和落实规划不力、造成严重损失或者重大影响的，一经发现，坚决严肃查处，依法依规追究责任。

附表 顺义分区规划（国土空间规划）指标体系

分类	序号	指标名称	2016 年	2035 年	指标类型
人口	1	常住人口规模（万人）	107.5	145	约束性
用地 管控	2	城乡建设用地规模（平方公里）	285.2	277.32	约束性
	3	基本农田保护面积（万亩）	—	达到市级要求	约束性
	4	耕地保有量（万亩）	—	达到市级要求	约束性
	5	生态控制区面积占全区面积的比例（%）	—	50	约束性
	6	生态保护红线面积（平方公里）	—	≥54.6	约束性
	7	战略留白用地面积（平方公里）	—	18	预期性
	8	城乡职住用地比例	1:1.2	1:2	约束性
	9	新城基准高度（米）	—	36-45	预期性
资源	10	人均地下空间建筑面积（平方米）	4.8	6	预期性
	11	单位地区生产总值水耗降低（比 2015 年）（%）	—	>40	约束性
	12	单位地区生产总值能耗降低（比 2015 年）（%）	—	达到市级要求	约束性
	13	用水总量（亿立方米）	—	符合市级要求	约束性
	14	再生水资源利用量（亿立方米）	0.28	达到市级要求	预期性
	15	能源消费总量（万吨标准煤）	—	符合市级要求	预期性
	16	优质能源比重（%）	—	99	预期性
	17	新能源和可再生能源比重（%）	—	20（不含机场）	预期性
环境	18	细颗粒物（PM <sub>2.5</sub> ）年均浓度（微克/立方米）	71	符合市级要求	约束性
	19	受污染耕地及污染地块安全利用率（%）	—	>95	约束性
环境	20	重要江河湖泊水功能区水质达标率（%）	—	达到市级要求	约束性

分类	序号	指标名称	2016 年	2035 年	指标类型
	21	地表水环境质量	—	达到水环境功能区要求	约束性
	22	森林覆盖率 (%)	30.18	36	约束性
	23	单位地区生产总值二氧化碳排放降低 (比 2015 年) (%)	—	达到市级要求	约束性
交通	24	集中建设区道路网密度 (公里/平方公里)	3.48	8 (工业区除外)	预期性
	25	绿色出行比例 (%)	73.22	80	预期性
	26	新城轨道站点 1000 米半径人口岗位覆盖率 (%)	19	65	预期性
市政	27	城乡污水处理率 (%)	71.5	>99	约束性
	28	供水安全系数 (%)	—	1.3	预期性
	29	实现降雨 70%就地消纳和利用的城市建成区比重 (%)	—	>80	预期性
	30	供电可靠率 (%)	—	99.995	预期性
	31	天然气气化率 (%)	—	90	预期性
	32	可再生能源供热比例 (%)	—	20	预期性
	33	综合管廊长度 (公里)	—	35	预期性
	34	生活垃圾焚烧和生化处理能力 (万吨/日)	—	0.23	预期性
	35	城区家庭宽带接入能力 (千兆比特/秒)	—	达到市级要求	预期性
城市安全	36	人均应急避难场所面积 (平方米)	0.3	2.1	约束性
经济科技	37	人均地均生产总值 (万元/人)	14.8	提高	预期性
经济科技	38	单位地区生产总值建设用地使用面积 (公顷/亿元)	18	减少	预期性
	39	全社会研究与试验发展经费支出占地	—	达到市级要求	预期性

分类	序号	指标名称	2016 年	2035 年	指标类型
		区生产总值的比重 (%)			
	40	地均工业总产值 (万元/公顷)	—	提高	预期性
	41	居民收入弹性系数	—	居民收入增长与经济增长同步	预期性
公共服务	42	基础教育设施千人用地面积 (平方米)	3720	3984	预期性
	43	千人医疗卫生机构床位数 (张)	3.27	7	预期性
	44	千人养老机构床位数 (张)	5.03	9.5	约束性
	45	人均公共文化服务设施建筑面积 (平方米)	0.33	0.45	约束性
	46	人均公共体育用地面积 (平方米)	0.68	0.7	约束性
	47	建成区人均公园绿地面积 (平方米)	29.13	33.2	约束性
	48	建成区公园绿地 500 米服务半径覆盖率 (%)	81.61	96	约束性
	49	一刻钟社区服务圈覆盖率 (%)	95.52	基本实现城乡社区全覆盖	约束性
文化	50	历史文化街区数量 (片)	—	持平或增加	预期性
	51	万人拥有实体书店数量 (处)	0.3	0.8	预期性
	52	每 10 万人拥有博物馆数量 (处)	0.19	0.28	预期性
	53	文物保护单位数量 (国家、市、区级) (项)	9	持平或增加	预期性
	54	历史建筑数量 (个)	—	增加	预期性
	55	历史文化名镇、名村数量 (个)	1	持平或增加	预期性
	56	传统村落数量 (个)	1	持平或增加	预期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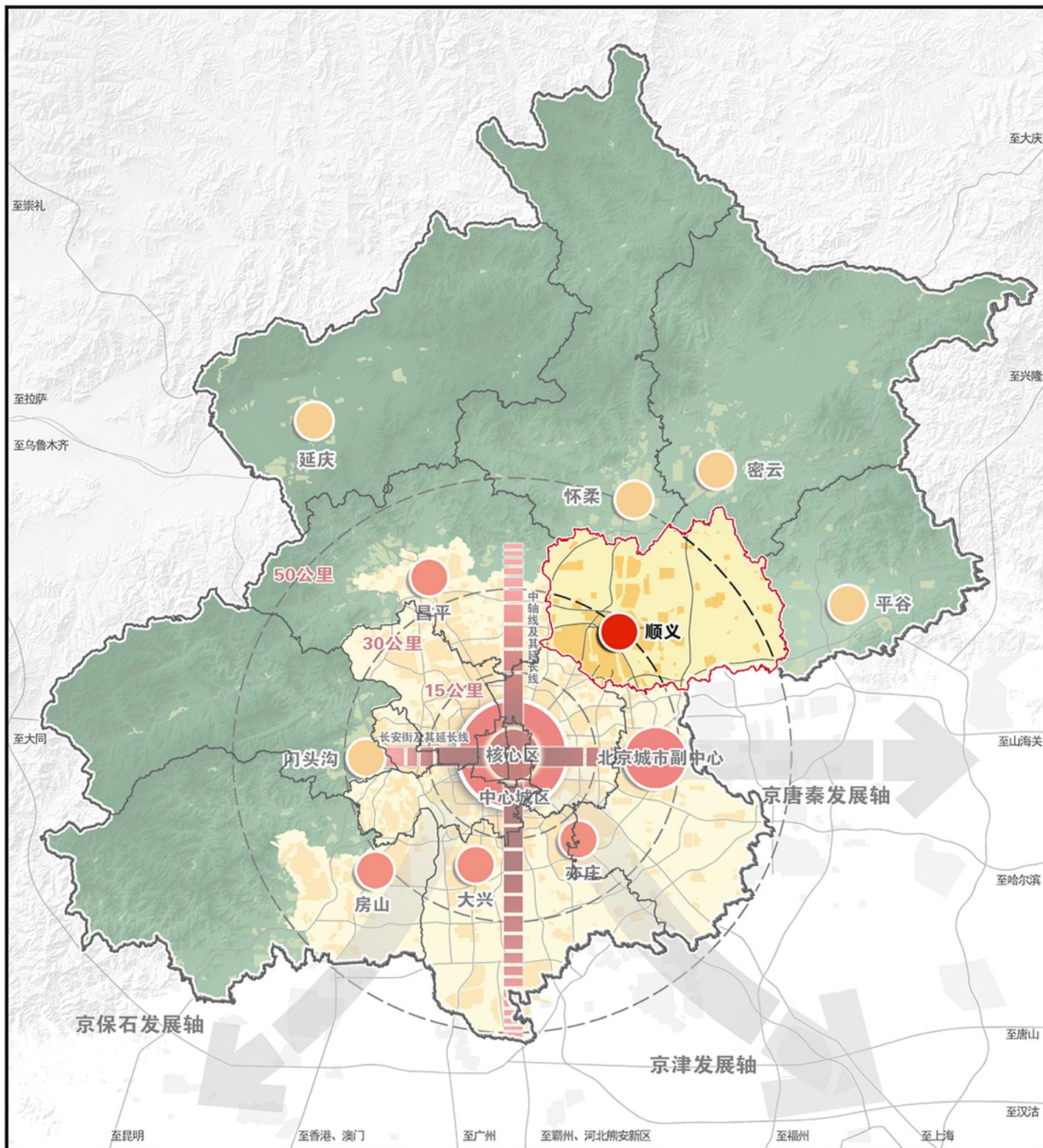
## 附图

- 01 区位图
- 02 空间结构规划图
- 03 城乡体系规划图
- 04 新城空间结构规划图
- 05 两线三区规划图
- 06 国土空间规划分区图
- 07 绿色空间结构规划图
- 08 新城绿色空间结构规划图
- 09 绿地系统规划图
- 10 河湖水系规划图
- 11 主要功能区布局规划图
- 12 医疗服务和公共卫生设施规划示意图
- 13 公共文化设施规划示意图
- 14 体育设施规划示意图
- 15 文化传承结构规划图
- 16 风貌分区规划图
- 17 城市设计重点地区分级示意图
- 18 重大区域交通设施与廊道规划图
- 19 干线公路网及公路主枢纽规划图
- 20 道路网系统规划图
- 21 公交枢纽与公交场站规划示意图

## 22 规划单元划分图

# 顺义分区规划（国土空间规划）（2017年—2035年）

图01 区位图



图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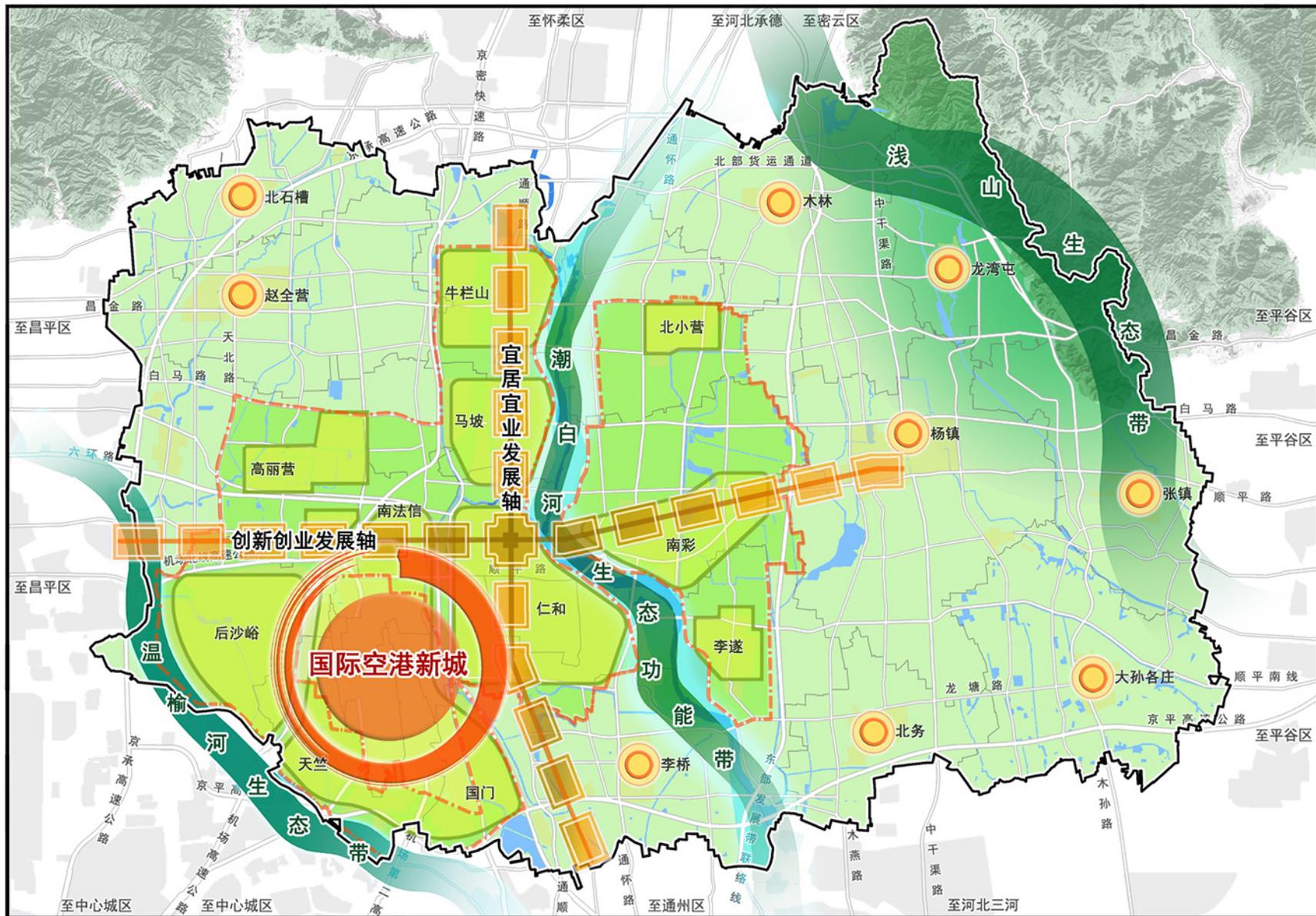
- |  |                      |  |            |
|--|----------------------|--|------------|
|  | 一核：核心区               |  | 位于生态涵养区的新城 |
|  | 一主：中心城区              |  | 一区：生态涵养区   |
|  | 一副：北京城市副中心           |  | 顺义区界       |
|  | 两轴：中轴线及其延长线、长安街及其延长线 |  | 北京市界       |
|  | 多点：其他位于平原地区的新城       |  |            |



比例尺  
0 5 10 20 30公里

# 顺义分区规划（国土空间规划）（2017年—2035年）

图02 空间结构规划图



图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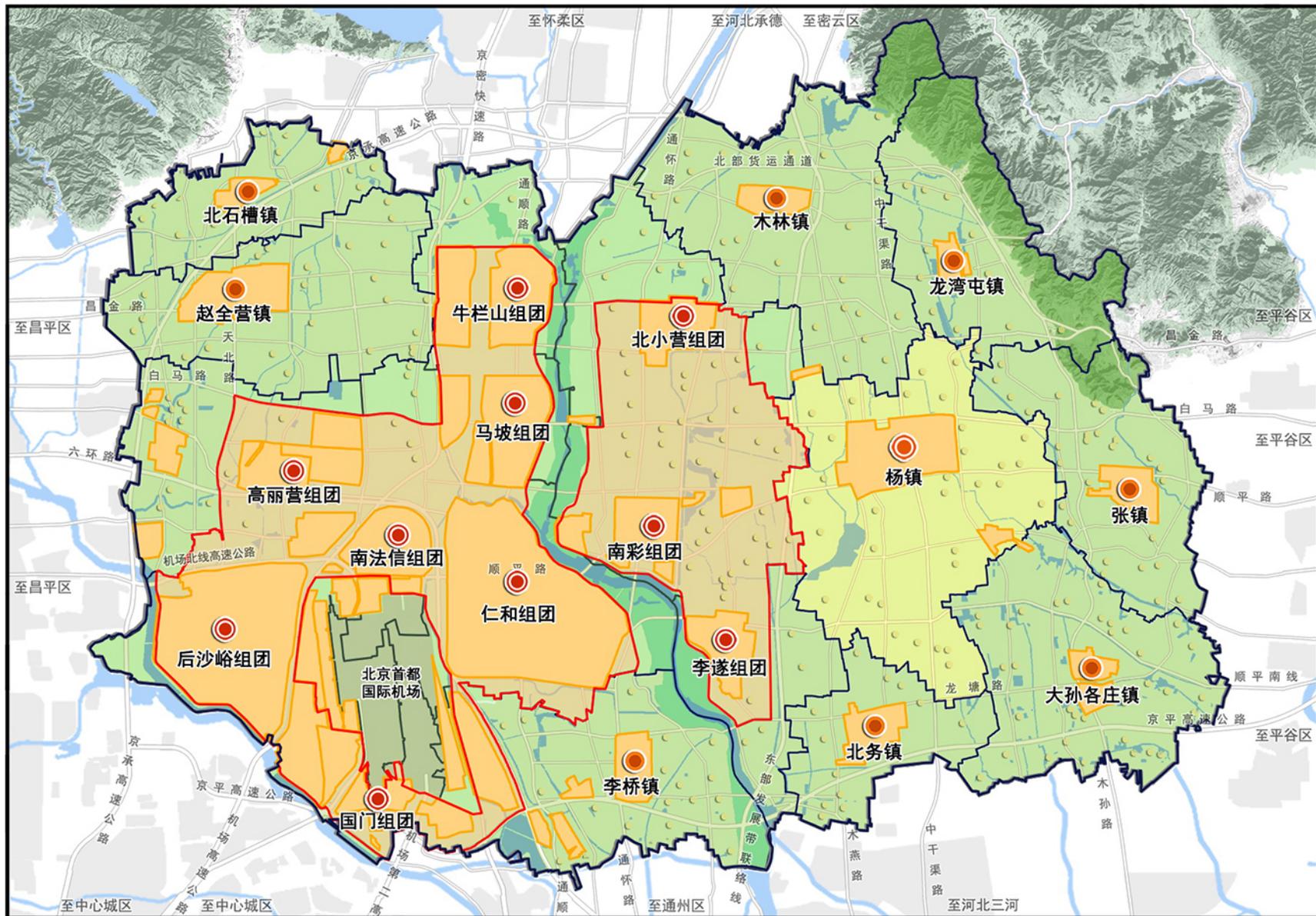
- 一港
- 两轴
- 三带
- 多点
- 新城界
- 乡镇界
- 区界



比例尺  
0 1 2 4 6公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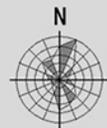
# 顺义分区规划（国土空间规划）（2017年—2035年）

图03 城乡体系规划图



图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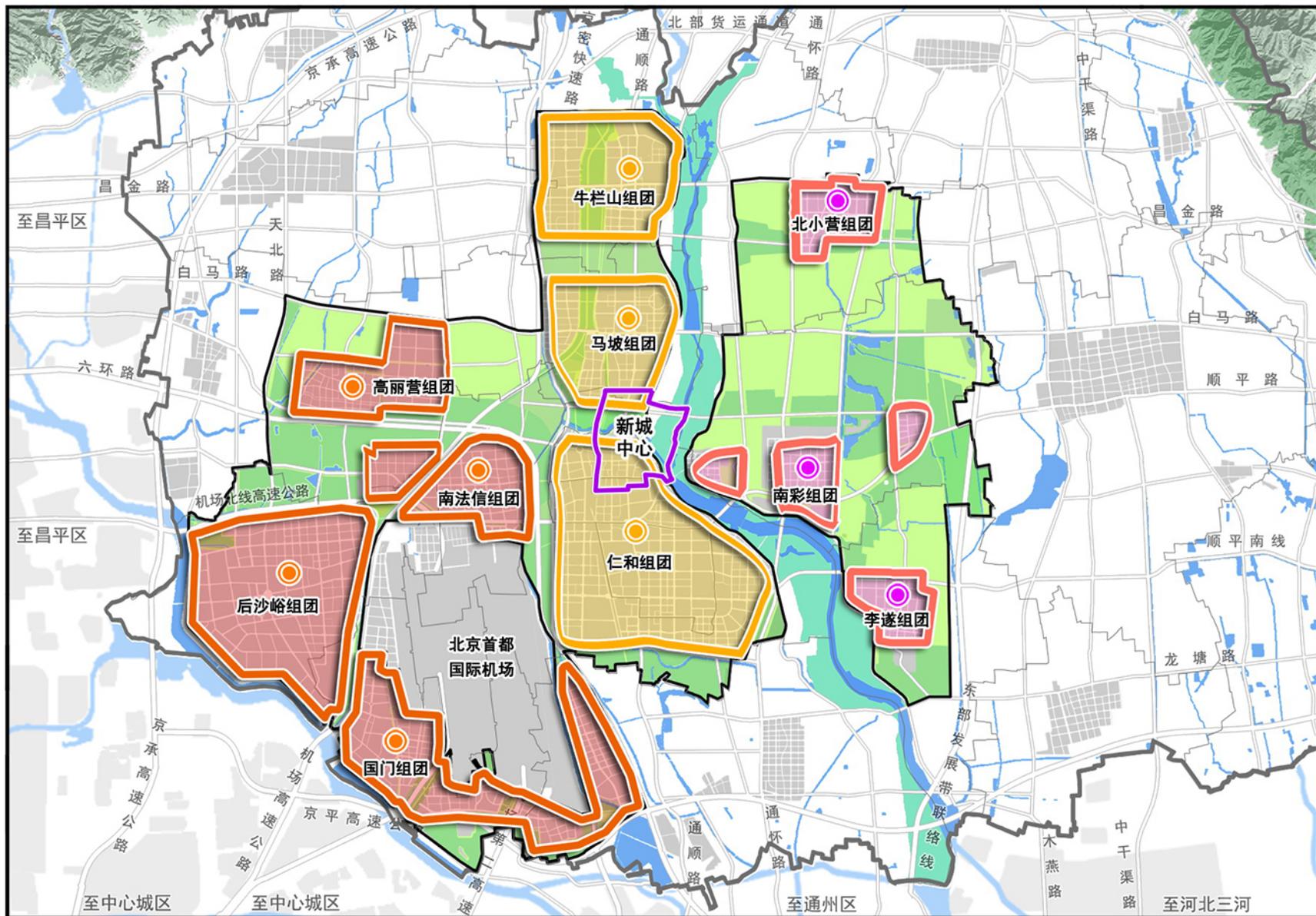
- 新城组团
- 新市镇
- 小城镇
- 新型农村社区
- 集中建设区
- 新城界
- 区界
- 乡镇界



比例尺  
0 1 2 4 6公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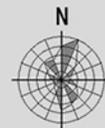
# 顺义分区规划（国土空间规划）（2017年—2035年）

## 图04 新城空间结构规划图



图例

- 新城中心
- 中心区
- 港城融合区
- 河东新区
- 新城界
- 区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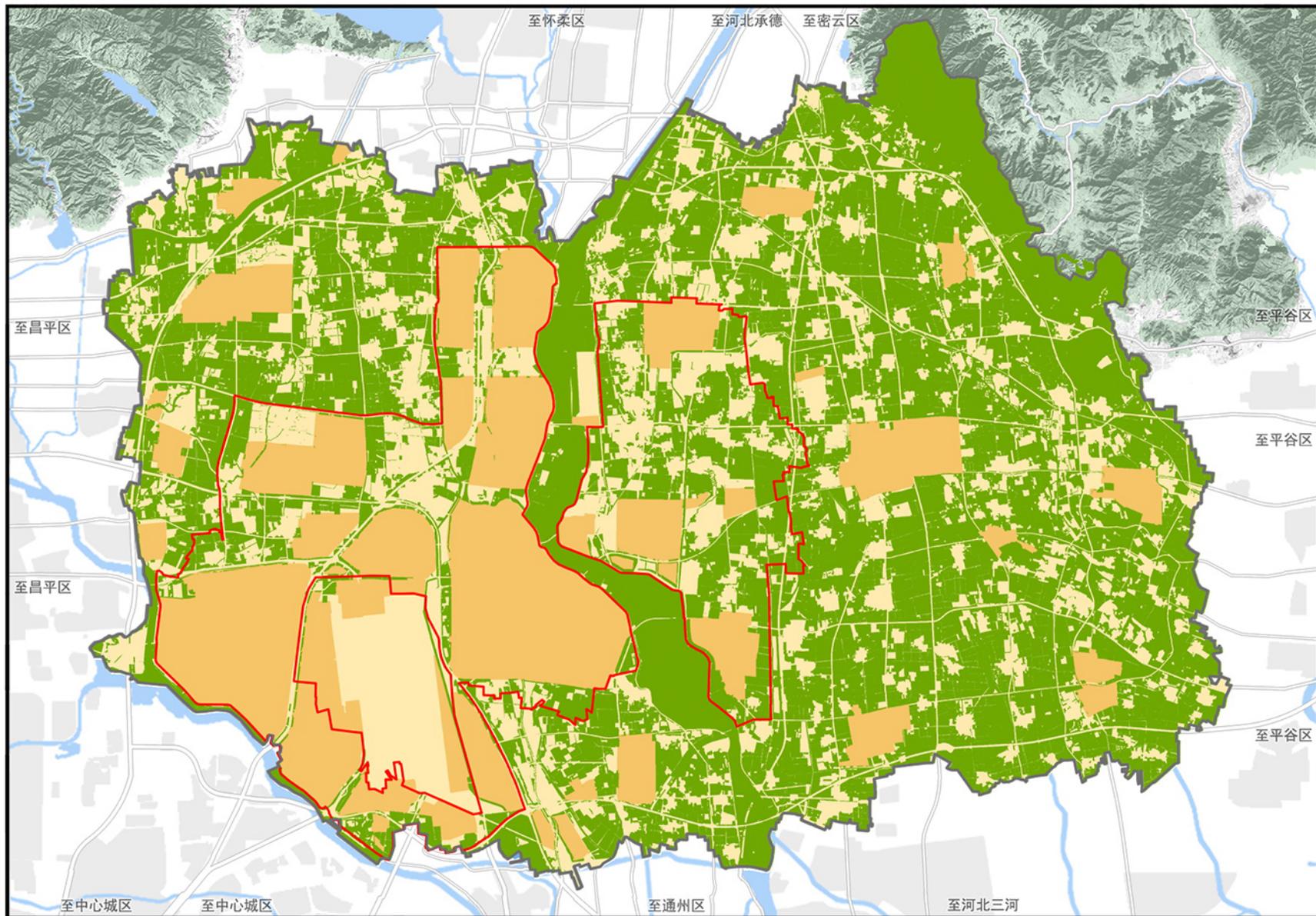


比例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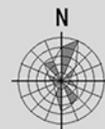
# 顺义分区规划（国土空间规划）（2017年—2035年）

图05 两线三区规划图



图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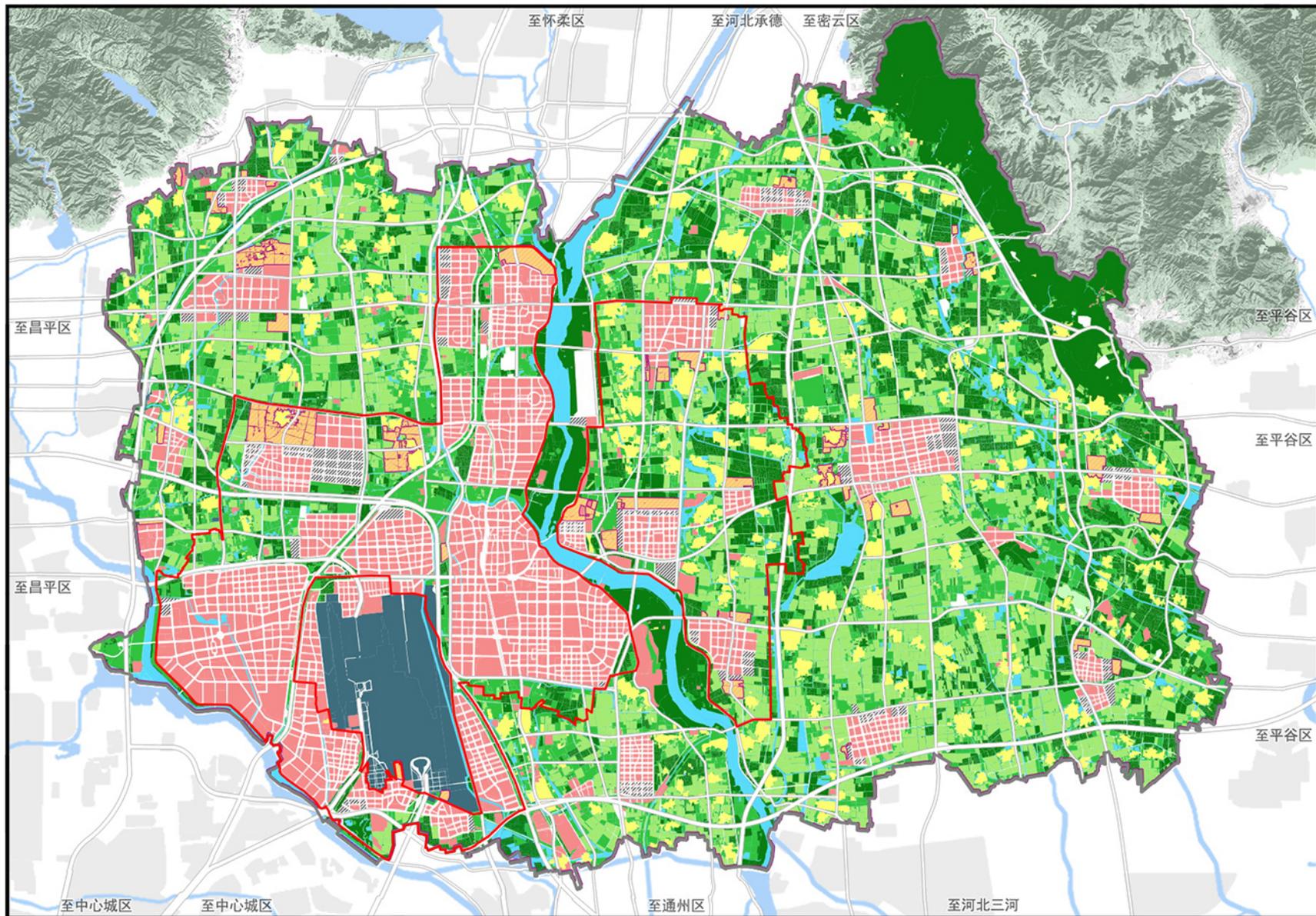
- 集中建设区
- 限制建设区
- 生态控制区
- 新城界
- 区界



比例尺  
0 1 2 4 6公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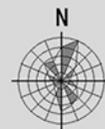
# 顺义分区规划（国土空间规划）（2017年—2035年）

图06 国土空间规划分区图



## 图例

- 城镇建设用地区
- 村庄建设用地区
- 战略留白用地
- 有条件建设区
- 对外交通及其他建设用地区
- 对外交通设施用地
- 水域保护区
- 基本农田保护区
- 林草保护区
- 生态混合区
- 自然保留地
- 城乡内主次干道
- 新城界
- 区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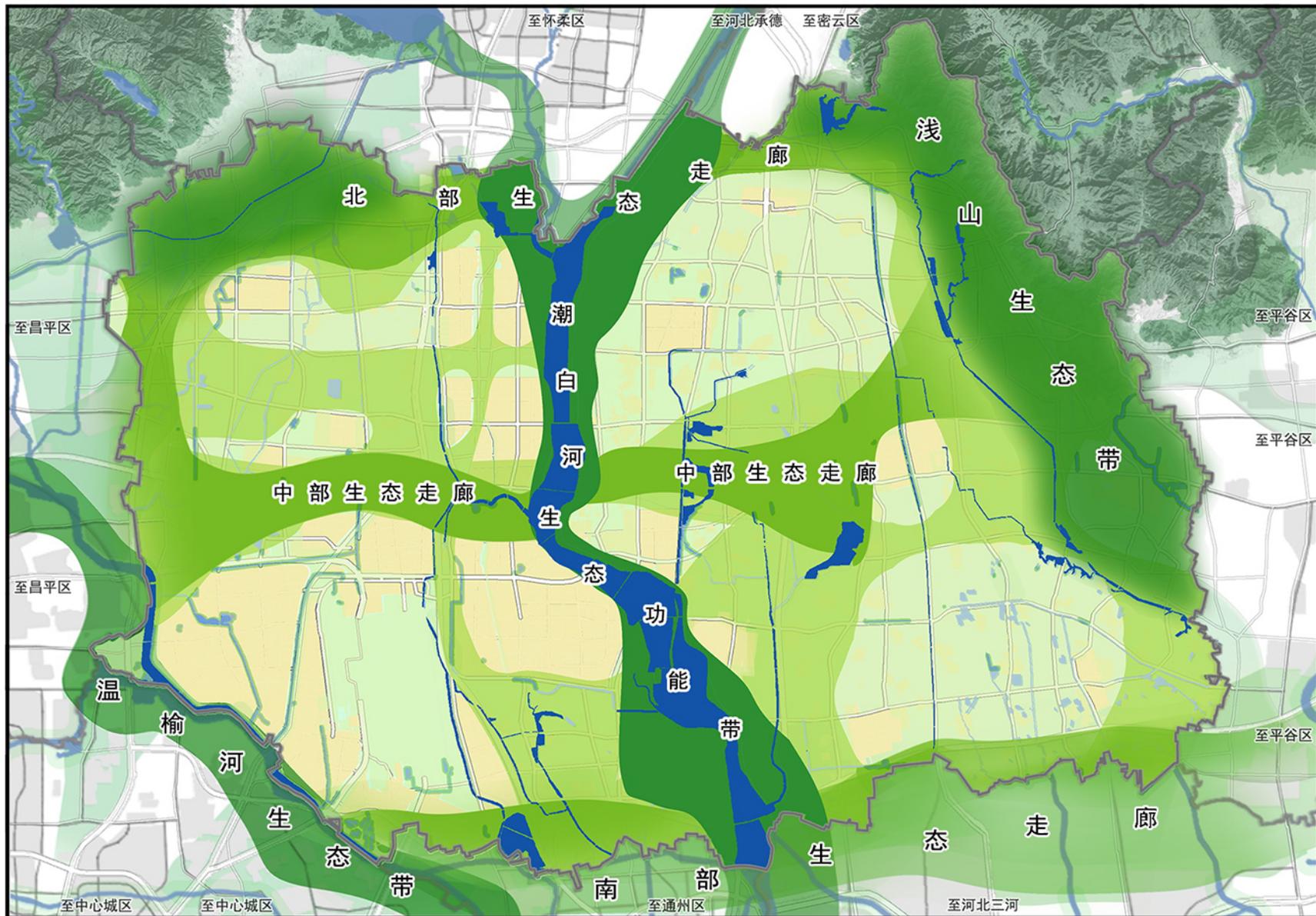


比例尺

0 1 2 4 6公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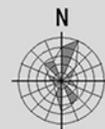
# 顺义分区规划（国土空间规划）（2017年—2035年）

图07 绿色空间结构规划图



图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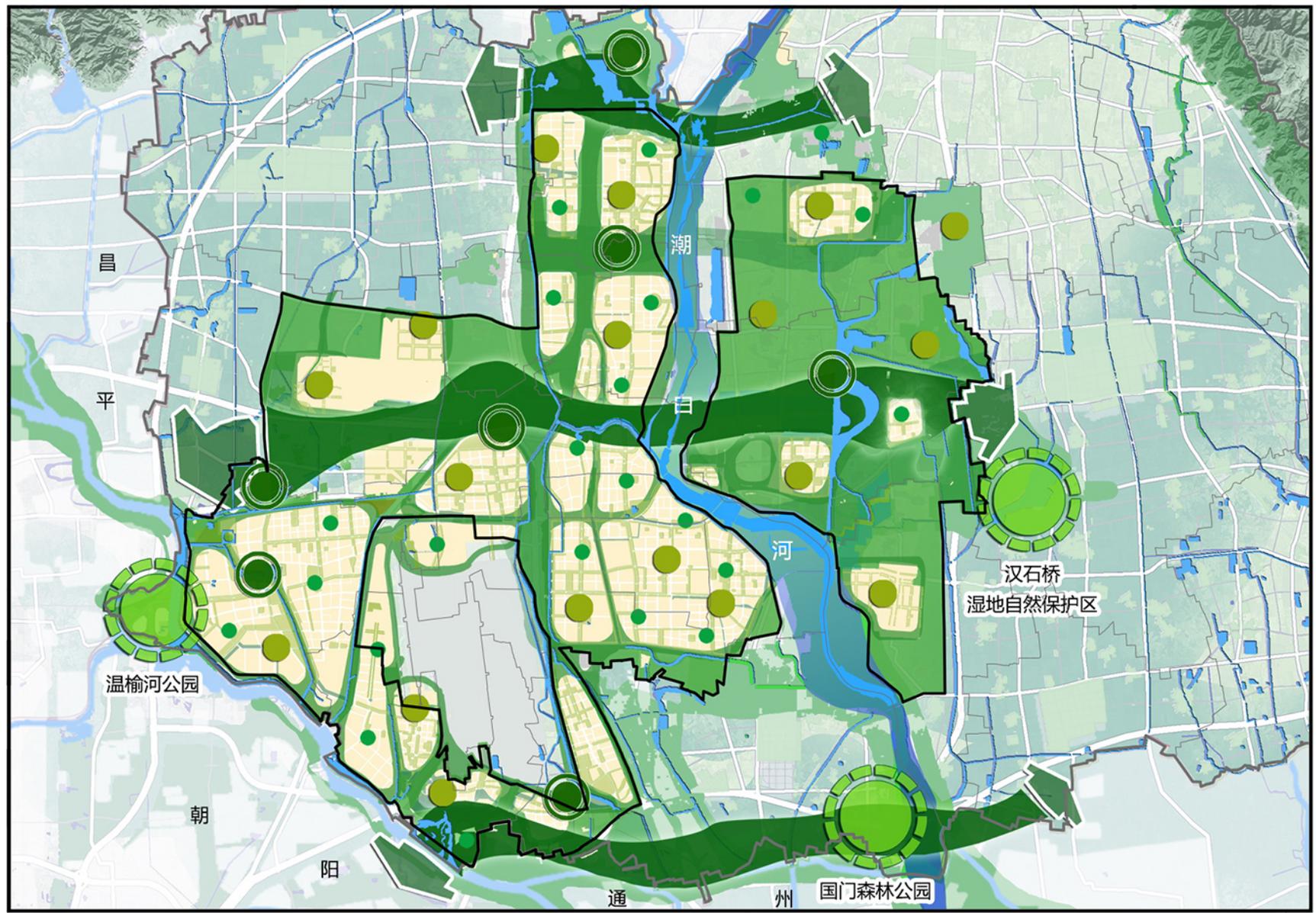
- 一带
- 三廊
- 区界



比例尺  
0 1 2 4 6公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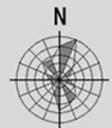
# 顺义分区规划（国土空间规划）（2017年—2035年）

图08 新城绿色空间结构规划图



图例

- 一带
- 三廊
- 区级核心公园
- 大型公园
- 中型公园
- 小型公园
- 新城界
- 乡镇界
- 区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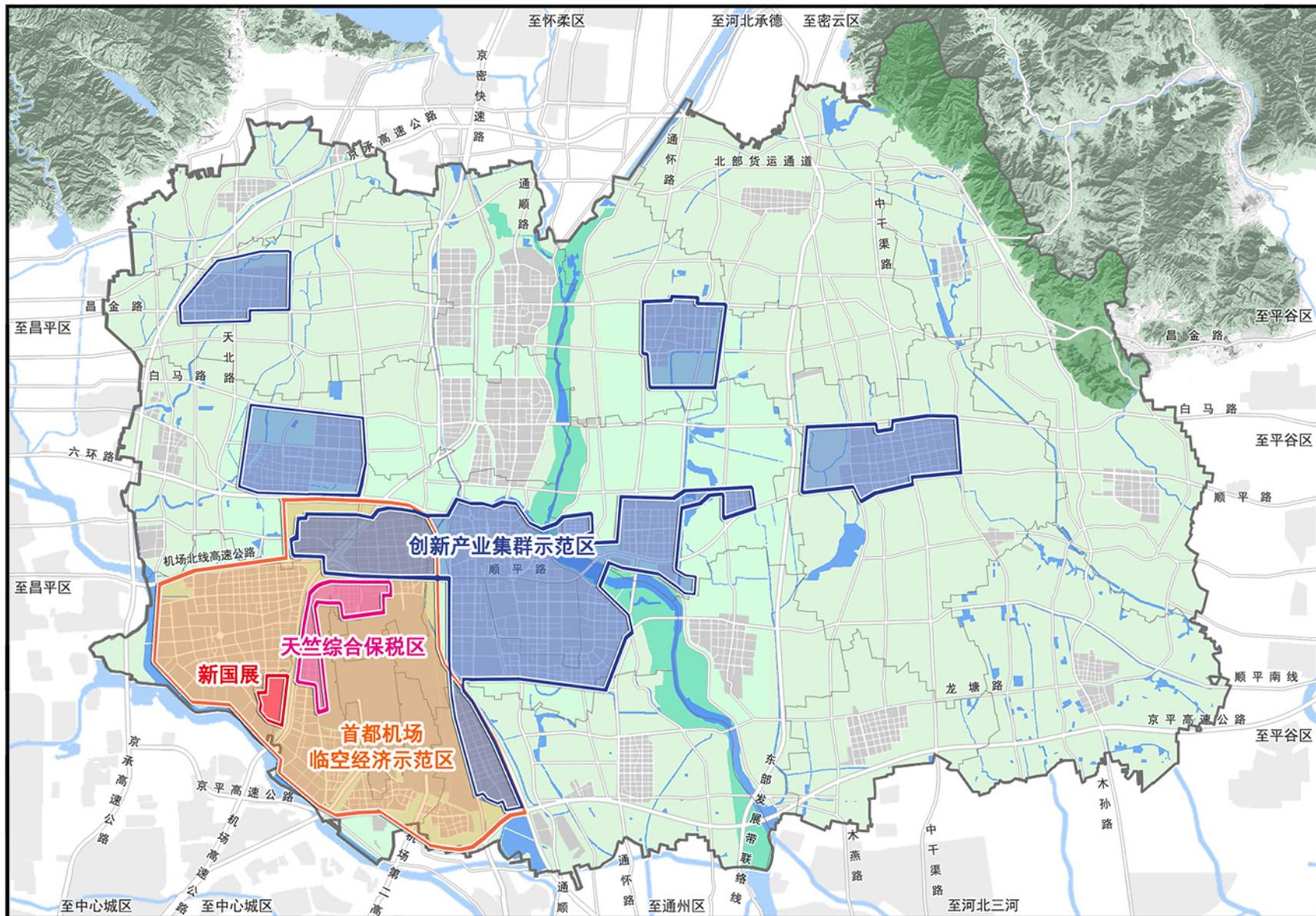
比例尺  
0 1 2 4 6公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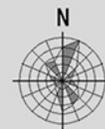
# 顺义分区规划（国土空间规划）（2017年—2035年）

图11 主要功能区布局规划图



图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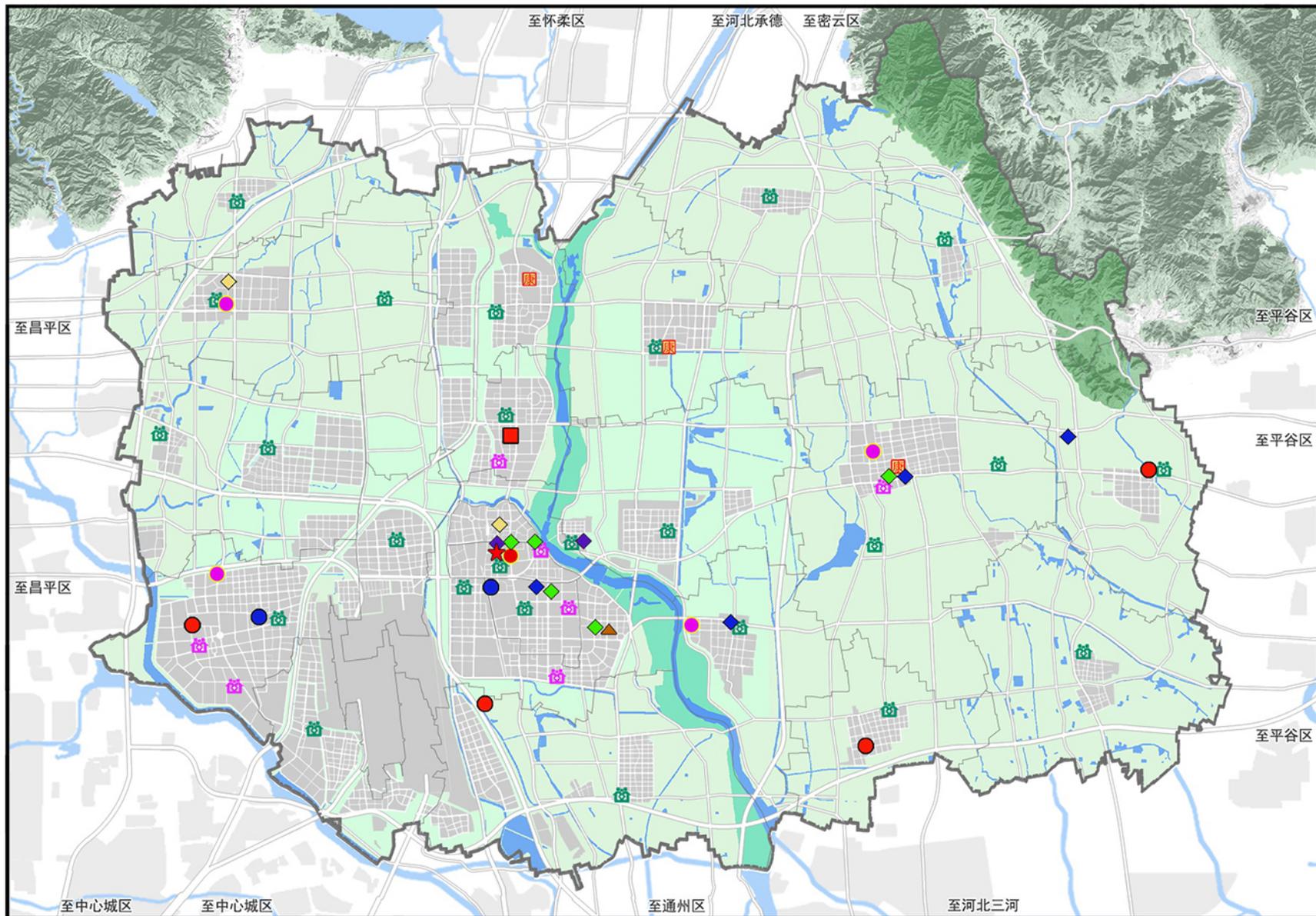
- 创新产业集群示范区
- 首都机场临空经济示范区
- 天竺综合保税区
- 新国展
- 乡镇界
- 区界



比例尺  
0 1 2 4 6公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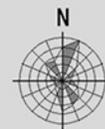
# 顺义分区规划（国土空间规划）（2017年—2035年）

图12 医疗服务和公共卫生设施规划示意图



## 图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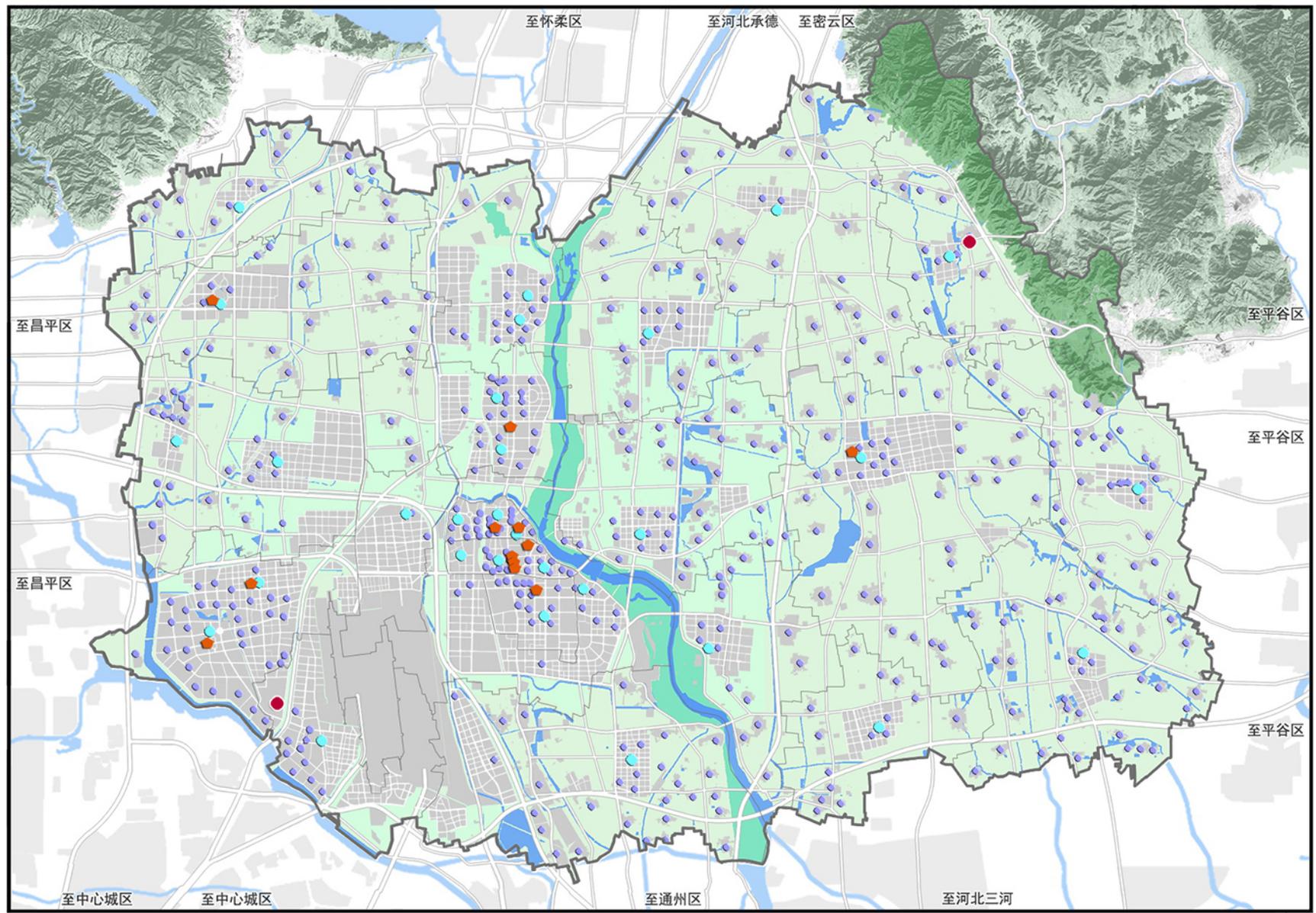
- 现状区域医疗中心
- 规划区域医疗中心
- 现状其他综合医院
- 规划其他综合医院
- 规划中医医院
- 现状专科医院
- 规划专科医院
- 规划康复医院
- 现状公共卫生设施
- 规划公共卫生设施
- 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 急救分中心
- 现状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 规划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 乡镇界
- 区界



比例尺  
0 1 2 4 6公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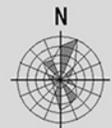
# 顺义分区规划（国土空间规划）（2017年—2035年）

图13 公共文化设施规划示意图



## 图例

- 现状市级以上文化设施
- 区级文化设施
- 镇（街道）级文化设施
- 村（社区）级文化设施
- 乡镇界
- 区界



比例尺  
0 1 2 4 6公里

# 顺义分区规划（国土空间规划）（2017年—2035年）

图14 体育设施规划示意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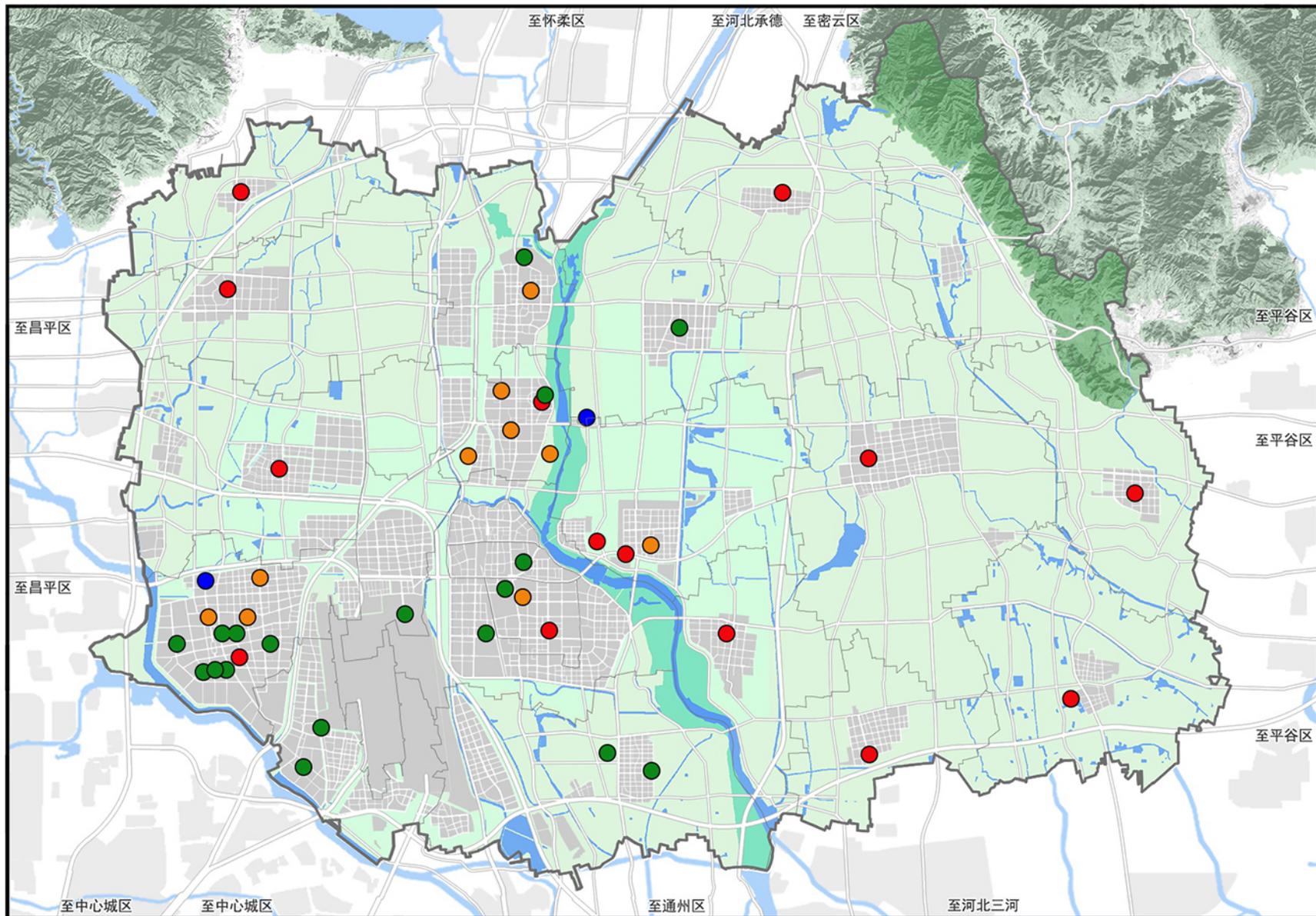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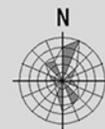


图 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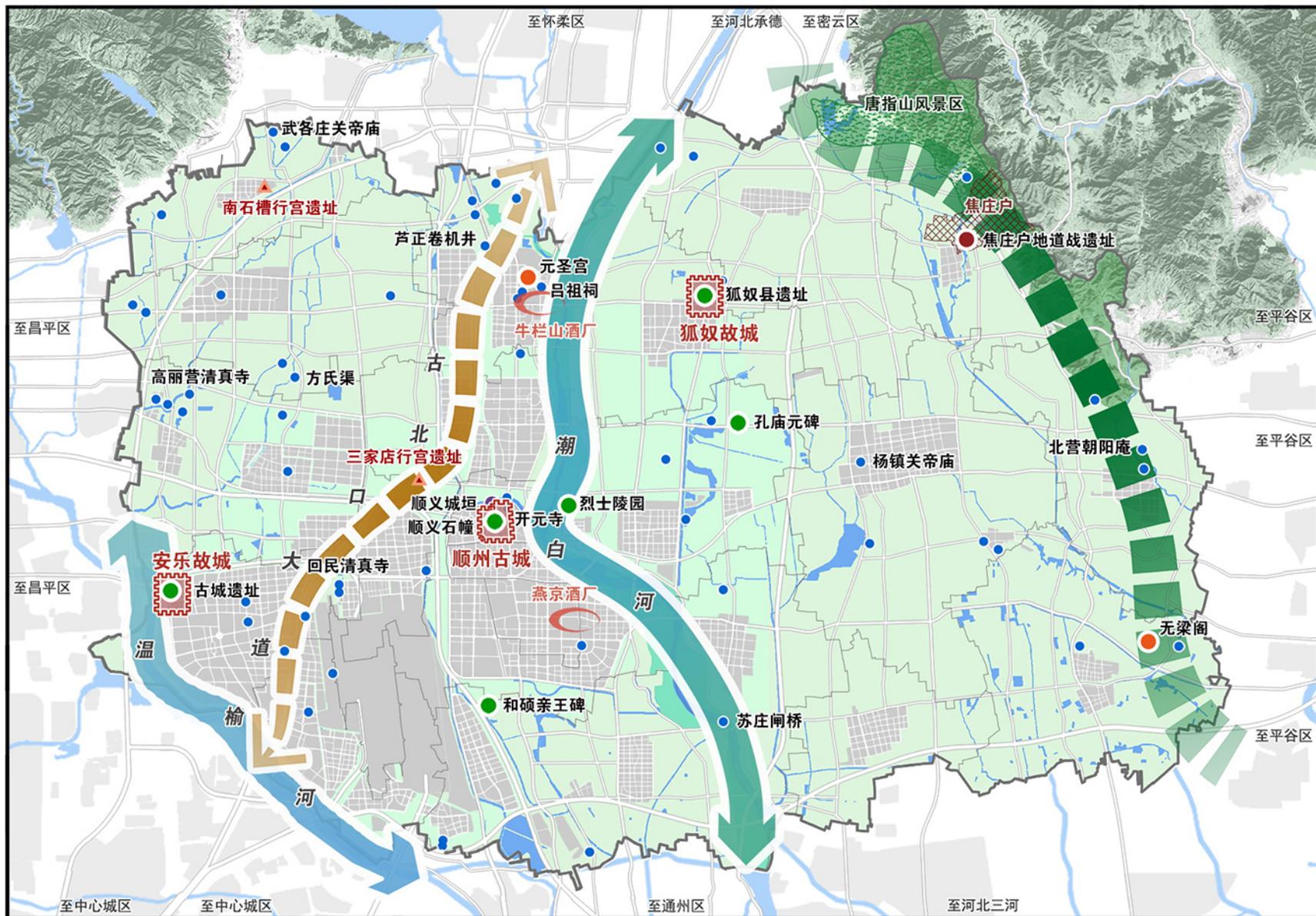
- 现状市级以上体育设施
- 规划区级体育设施
- 现状街区级体育设施
- 规划街区级体育设施
- ▭ 区界
- ▭ 乡镇界



比例尺  
0 1 2 4 6公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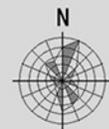
# 顺义分区规划（国土空间规划）（2017年—2035年）

图15 文化传承结构规划图



## 图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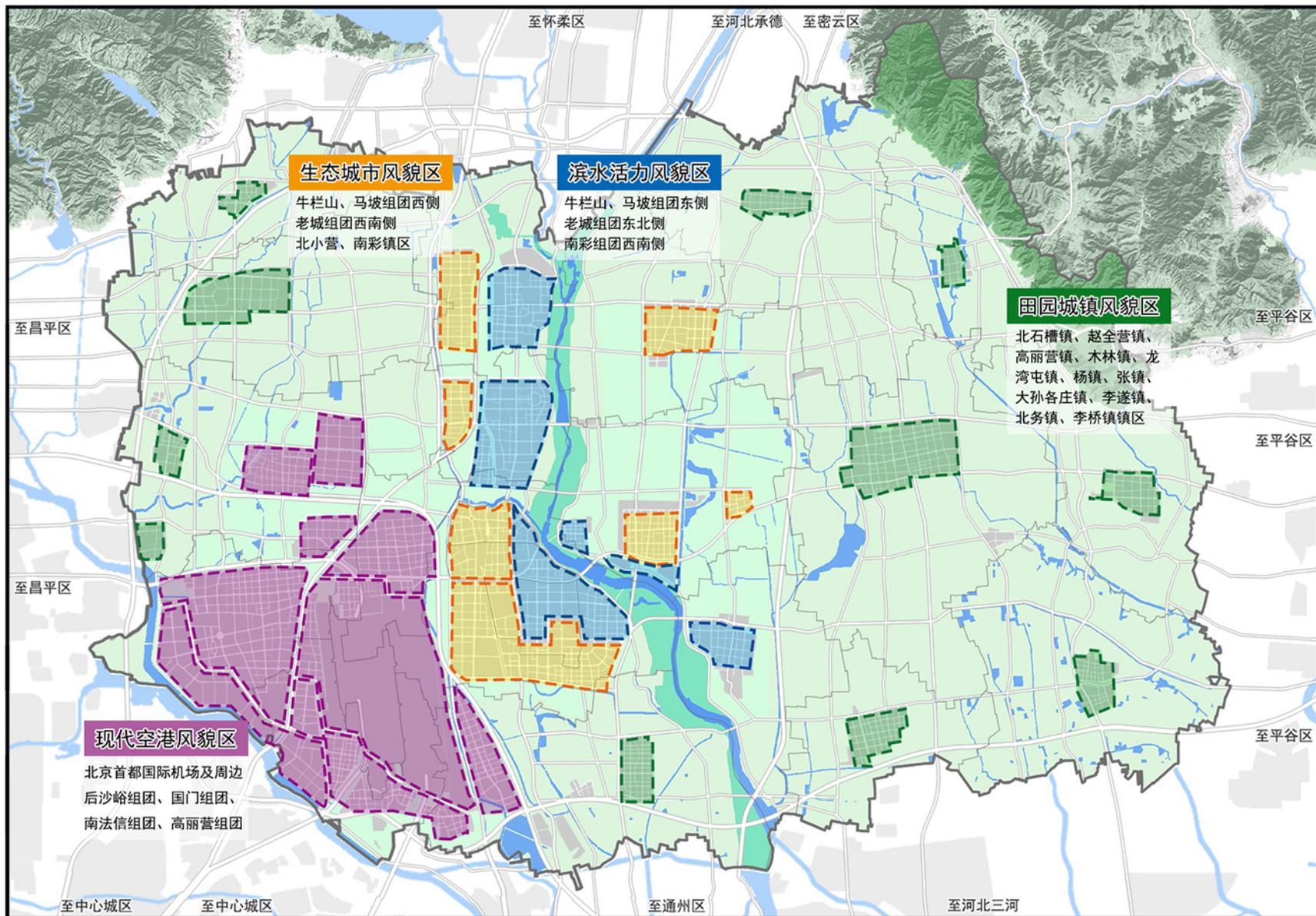
- 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
- 北京市文物保护单位
- 顺义区文物保护单位
- 普查登记在册文物
- ▭ 乡镇界
- ▭ 区界



比例尺  
0 1 2 4 6公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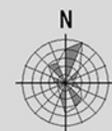
# 顺义分区规划（国土空间规划）（2017年—2035年）

图16 风貌分区规划图



图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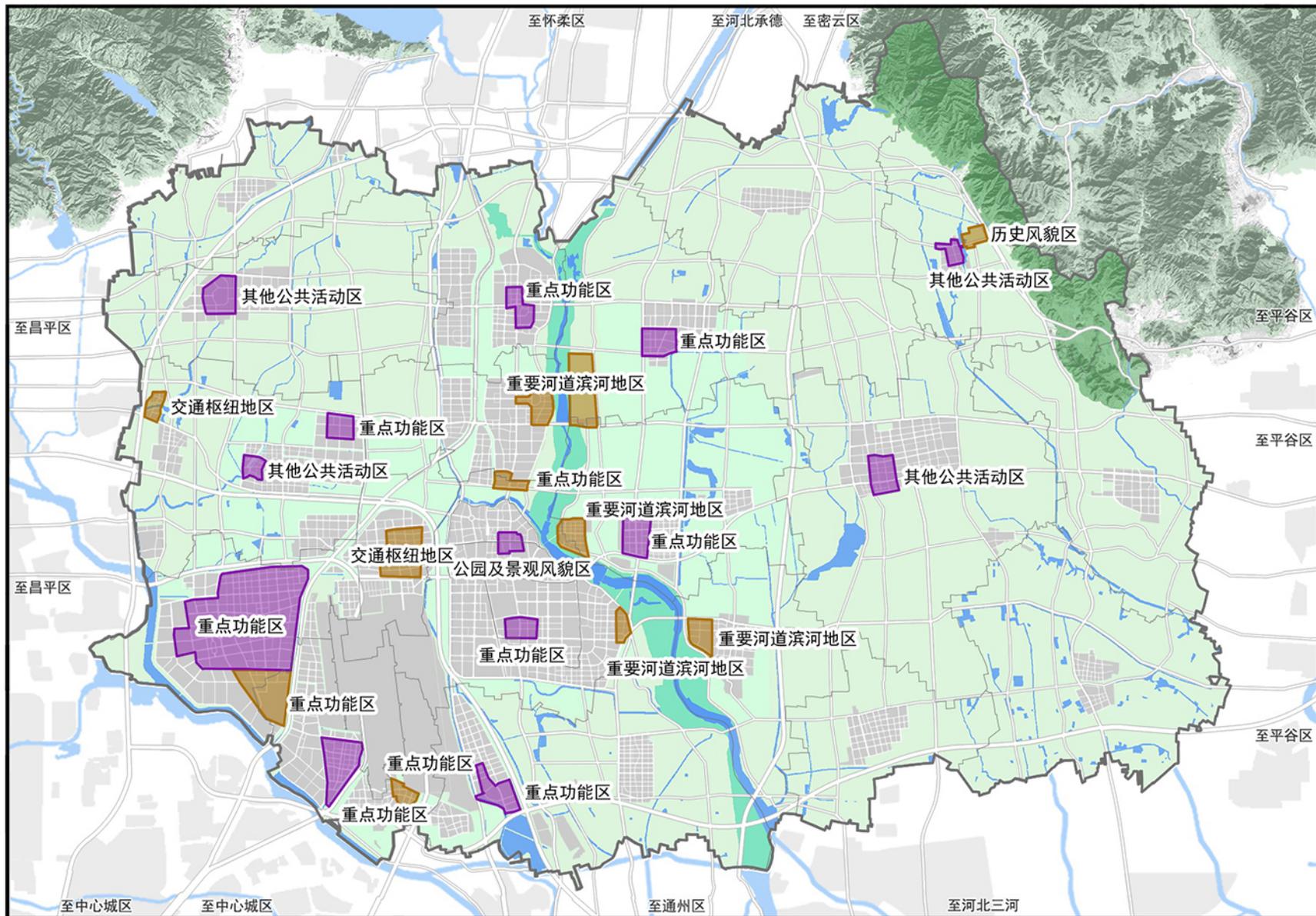
- 生态城市风貌区
- 滨水活力风貌区
- 现代空港风貌区
- 田园城镇风貌区
- 乡镇界
- 区界



比例尺  
0 1 2 4 6公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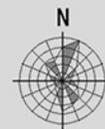
# 顺义分区规划（国土空间规划）（2017年—2035年）

图17 城市设计重点地区分级示意图



图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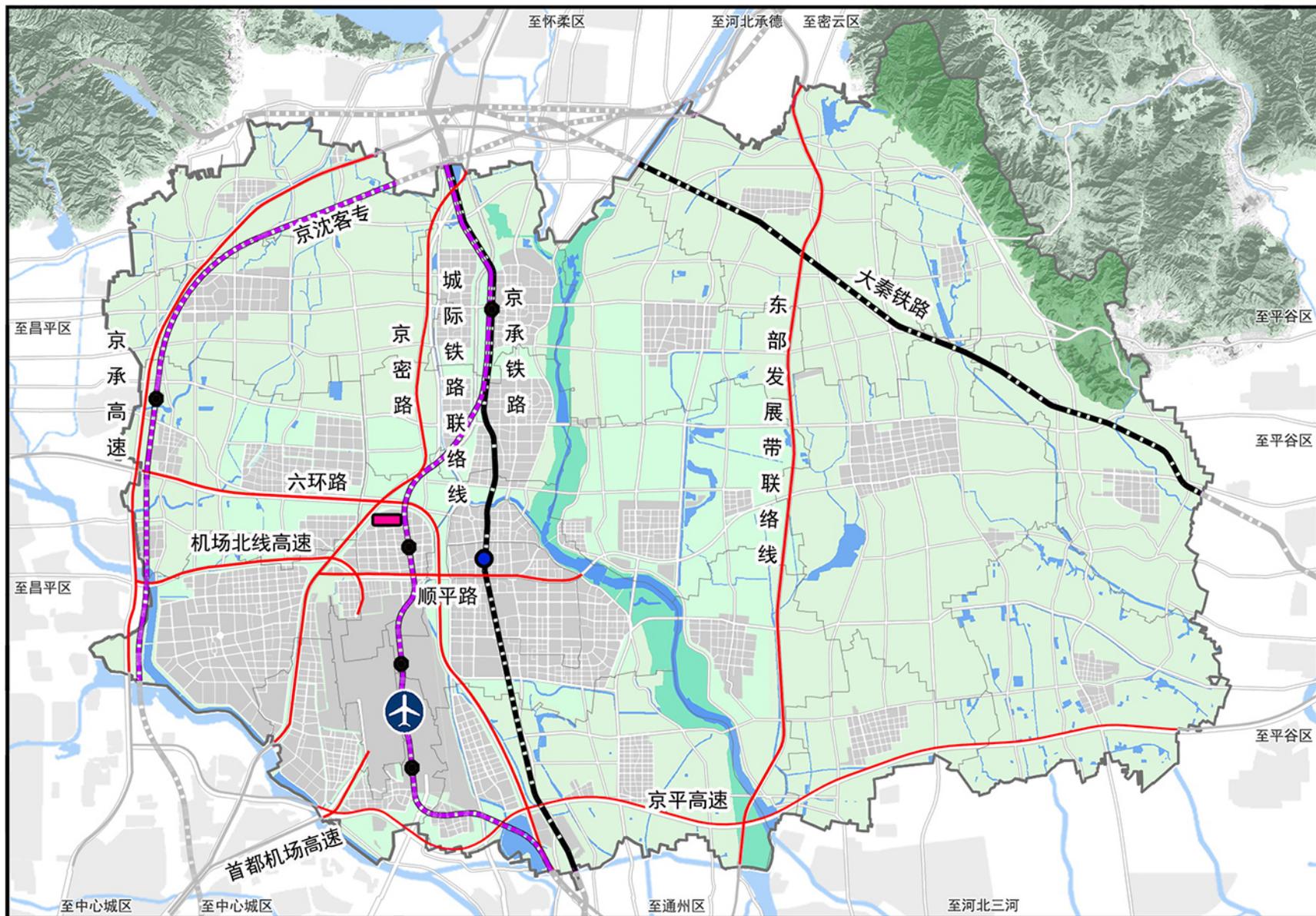
- 二级重点地区
- 三级重点地区
- 乡镇界
- 区界



比例尺  
0 1 2 4 6公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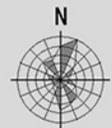
# 顺义分区规划（国土空间规划）（2017年—2035年）

图18 重大区域交通设施与廊道规划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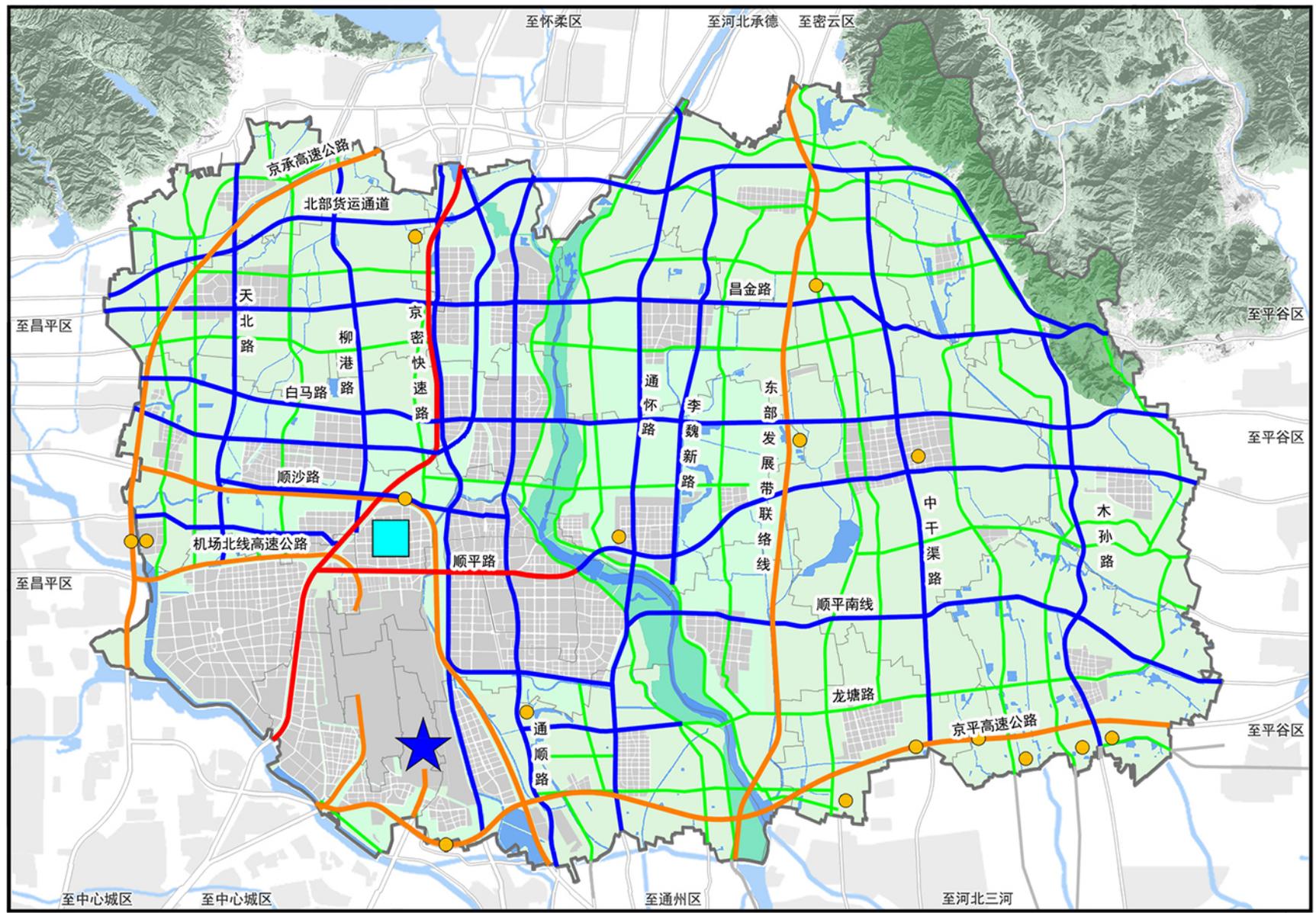
## 图例

-  高速铁路线路廊道
-  普通铁路线路廊道
-  高速公路廊道
-  区域客运枢纽
-  普通铁路车站
-  车场用地
-  民航
-  乡镇界
-  区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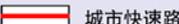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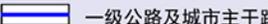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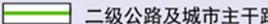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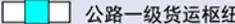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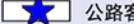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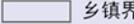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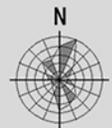
# 顺义分区规划（国土空间规划）（2017年—2035年）

图19 干线公路网及公路枢纽规划图



图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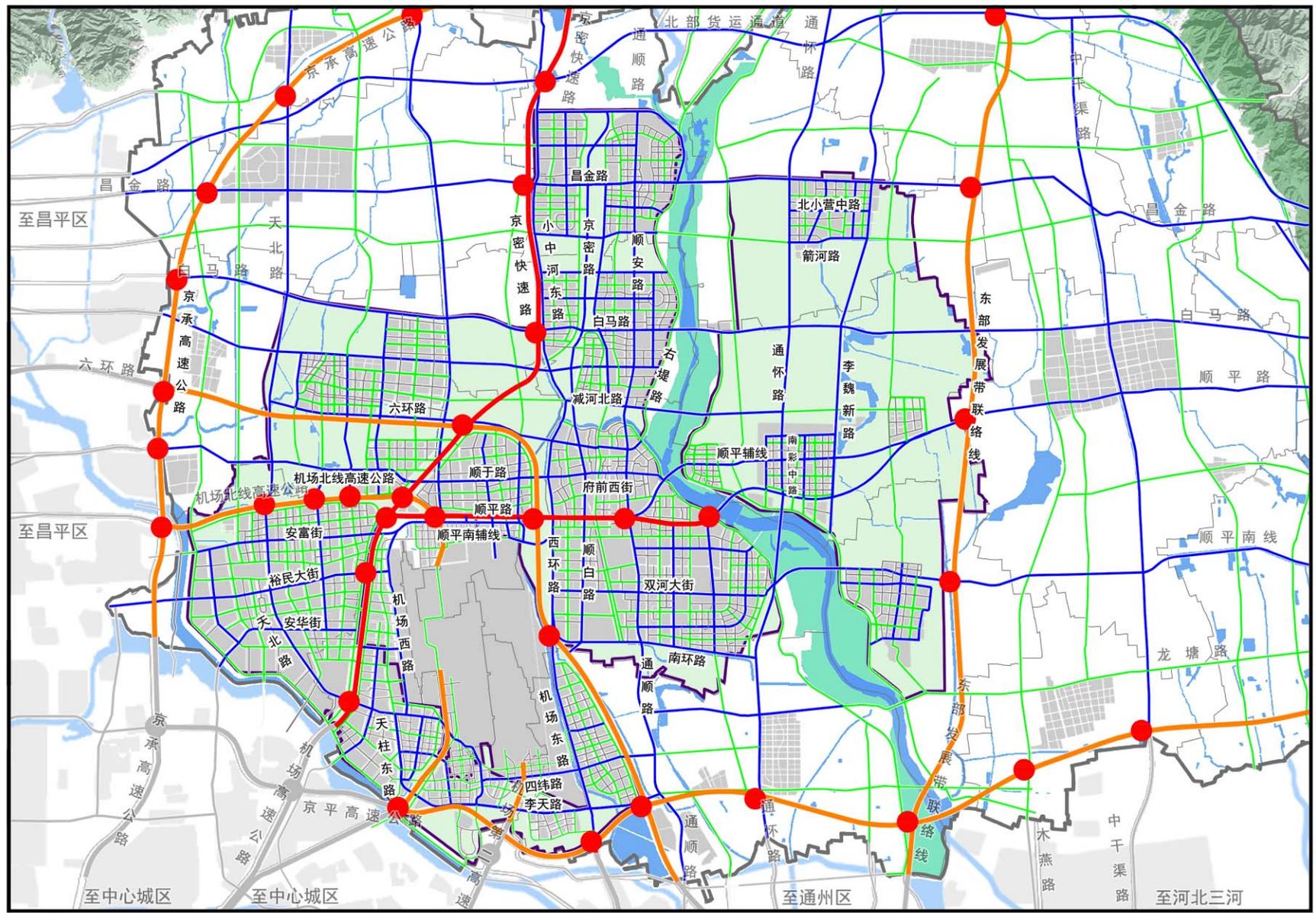
-  高速公路
-  城市快速路
-  一级公路及城市主干路
-  二级公路及城市主干路
-  公路一级货运枢纽
-  公路客运枢纽
-  公路附属设施
-  乡镇界
-  区界



比例尺  
0 1 2 4 6公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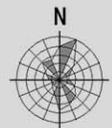
# 顺义分区规划（国土空间规划）（2017年—2035年）

图20 道路网系统规划图



图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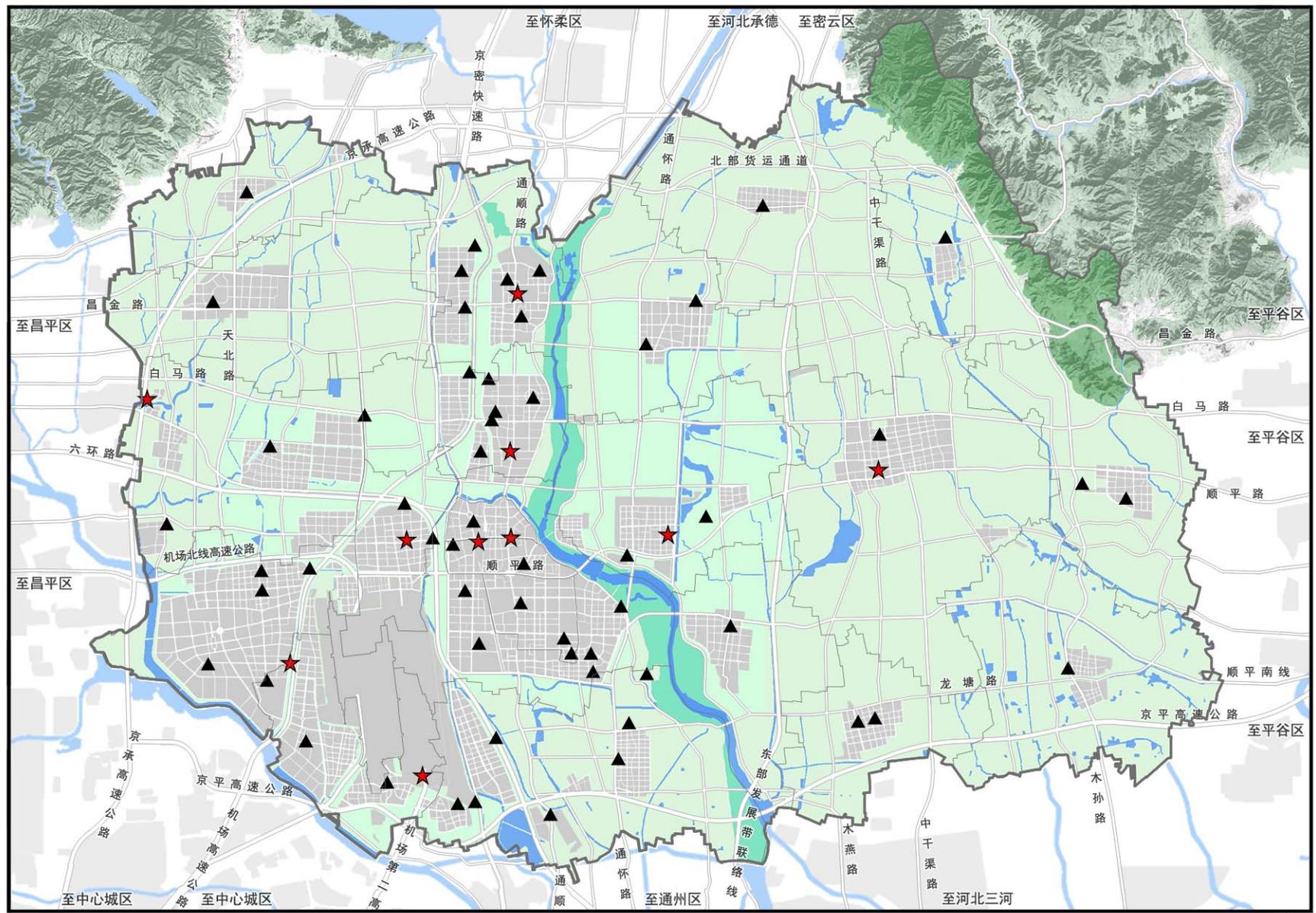
- 高速公路
- 城市快速路
- 城市主干路(一级公路)
- 城市次干路(二级公路)
- 城市支路
- 互通立交
- 乡镇界
- 区界



比例尺  
0 1 2 4 6公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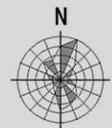
# 顺义分区规划（国土空间规划）（2017年—2035年）

图21 公交枢纽与公交场站规划示意图



图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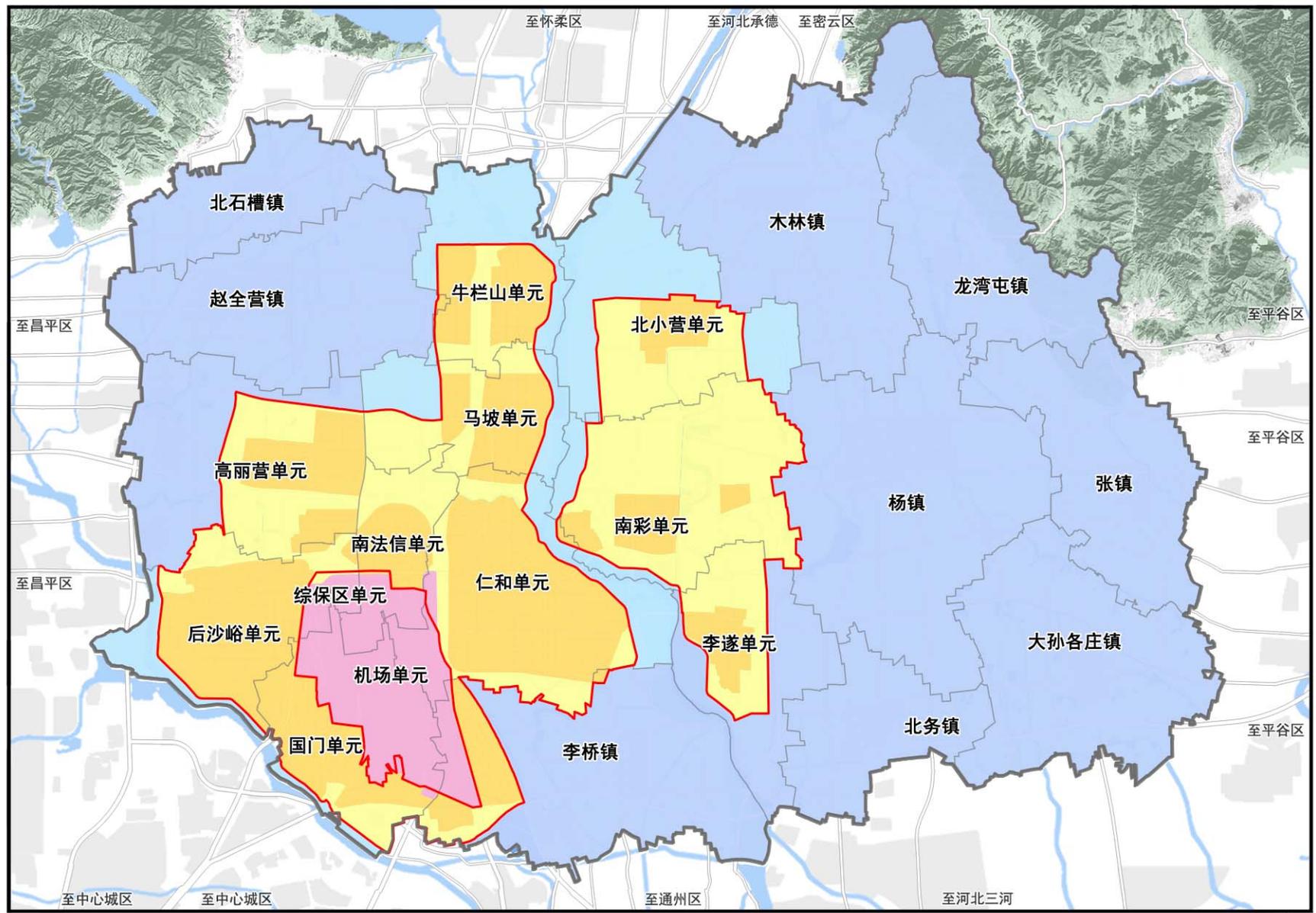
- ★ 公交枢纽
- ▲ 公交场站
- 乡镇界
- 区界



比例尺  
0 1 2 4 6公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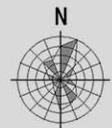
# 顺义分区规划（国土空间规划）（2017年—2035年）

图22 规划单元划分图



图例

- 新城单元
- 新城街区
- 镇乡单元
- 特定地区单元
- 新城界
- 乡镇界
- 区界



比例尺  
0 1 2 4 6公里